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风险或重要事项:

### 一、国内经济复苏不确定性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受经济结构调整影响,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有所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上半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比率分别为7.7%、7.4%和7.0%,经济转型和结构调整的阵痛仍在继续,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虽然我国政府推出了一系列的稳增长调结构的政策措施,使我国整体宏观经济出现了缓中趋稳的态势,但是经济复苏的进程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生产的工业控制阀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医药、天然气等行业,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主要取决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情况,整体上与宏观经济增速密切相关。如果中国经济未能实现有效复苏,增速继续放缓,阀门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乏力,则阀门行业的市场需求将较为疲软,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可能面临下滑的风险。

### 二、技术风险

我国中高端阀门是伴随着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发展起来的。近几年,行业中的领先企业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攻关,具备了一定科研开发和制造实力,在某些中高端阀门应用领域逐步打破国外的技术垄断,可以满足国内重点工业和基础建设的需求。但是,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仍然偏低,部分关键设备仍需要进口,国产中高端阀门的占比仍然不高,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同时,随着阀门产品在各种严苛环境中越来越频繁地使用,用户对产品的稳定性、控制精度、可使用年限等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如果企业不能及时按照客户需求研发出性能更稳定、适用环境更广的新产品,或者研发的新产品不能迅速推广应用,将对企业竞争力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阀门行业内的生产厂家众多,虽然在部分高端产品应用领域市场集中度相

对较高，但是在中低端产品应用领域，阀门企业竞争激烈。整体而言，我国阀门行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技术水平及制造设备相对落后，专业化程度偏低，未来行业整合势在必行，小规模、技术力量薄弱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而在短期内，行业内的过度竞争将直接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 四、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指导价格以成本加上合理毛利方式确定，通常情况下公司从接受订单到完成发货、确认销售收入需要 1-3 个月左右的时间，公司根据生产进度进行原材料的采购，若原材料价格在公司承接订单后有所变化，则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产生影响。公司阀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阀体、阀盖、阀座等钢铁铸件，其价格受钢铁价格影响较大。报告期内钢铁价格持续下降，2015 年 5 月末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较 2013 年初下降超过 35%，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了较为积极的影响。目前，钢材价格仍处于较低水平，如果未来钢材价格上升，可能会在短期内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五、应收账款形成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保持较高水平，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1.43%、42.95%和 36.6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67,216,805.86 元，其中账龄在 1-2 年的比例为 15.42%。虽然公司已经根据应收账款账龄情况计提了坏账准备，并且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大中型企业，信誉情况良好，但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或者客户经营情况发生恶化，客户没有能力支付对应货款，则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增加的风险，对公司利润水平及资金周转将产生不利影响。

#### 六、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订单规模的不断增加，公司存货规模也不断增加。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净值为 34,470,085.54 元，占流动资产及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8.63%和 23.19%。公司产品均为非标准化的定制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

式，根据客户订单要求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并组织生产，除部分通用型原材料有一定备货外，公司主要存货均有相应的销售订单支撑，发生跌价的风险较小，但如果出现客户违约等情况，公司生产的产品无法及时销售，可能导致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从而对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七、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 2008 年以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开始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并于 2011 年和 2014 年相继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有效期至 2017 年。如若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资质，公司不能再获得同等幅度的税收优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股公司 4,937.5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98.75%。虽然目前股份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表决权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决策，这些决策可能偏离企业、中小股东、员工、上下游客户的最佳利益目标。

## 九、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及其控制的企业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合计占用公司资金余额分别为 800,000.00 元，10,900,500.00 元和 20,661,154.00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已向公司归还相关资金。为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已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不再发生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

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未再发生公司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但仍然不能排除公司股东在未来期间发生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可能性。

## 十、票据违规使用风险

公司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存在向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再由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背书给本公司，公司将承兑汇票贴现获取现金的情形，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 1,000 万元、650 万元、50 万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无真实交易背景汇票的金额为 50 万元人民币。公司采用上述票据融资行为系当地部分银行在向公司发放银行借款时，并非全额发放货币资金，而要求留存部分资金作为保证金，并同意公司以该笔资金作为保证金开具承兑汇票所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无贸易背景的承兑汇票均已完成解付，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付情况。公司与第三方之间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虽违反了《票据法》第十条有关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的规定，但鉴于：1、公司使用上述票据系以融资为目的，所融得的款项全部用于公司的正常商业经营，未用作其他用途。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取得任何个人利益；2、公司已向银行按期偿还全部借款，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给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或风险，公司不会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相关银行承担赔偿责任；3、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不属于《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所规定的行为，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4、2015 年 3 月至今，公司未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公司亦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5、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的声明“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科技”，其前身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在我行开具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已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由该等票据所产生的永盛科技与我行之间的相关债权债务关系已清偿完毕，该等票据不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永盛科技未因上述

行为给银行及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 6、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2015 年 10 月 8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查确认了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票据融资行为融得的相关款项全部用于支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有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都已经全部解付，不存在逾期及欠付情况，并且从 2015 年 3 月至今，公司未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之行为。同时，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确认在公司日后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将规范融资行为，杜绝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者遭受任何损失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等违反法律规定的票据融资行为。因此，公司发生的上述票据融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但仍不排除有关部门对公司进行处罚，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 目录

释义.....	11
<b>第一节基本情况.....</b>	<b>15</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5
二、股票挂牌情况.....	16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8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6
五、公司存在的股权代持及清理情况.....	33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4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34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5
十、相关中介机构.....	36
<b>第二节公司业务.....</b>	<b>39</b>
一、公司业务概况.....	3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5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67
六、公司商业模式.....	69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9
<b>第三节公司治理.....</b>	<b>89</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8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0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91
(一) 业务分开.....	91
(二) 资产分开.....	91
(三) 人员分开.....	92
(四) 财务分开.....	92
(五) 机构分开.....	92
五、同业竞争情况.....	93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93
(二) 公司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93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93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94
(一)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94
(二) 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95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9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7
(一) 基本情况.....	97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权益情况.....	97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9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98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98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99
(七) 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99
(八)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99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99
(一) 董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99
(二) 监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10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100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101</b>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	10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01
(一)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1
(二) 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1
(三)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02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12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32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33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34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35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36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7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38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140
(三) 非经常性损益.....	142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44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45
(一) 货币资金.....	146
(二) 应收票据.....	146
(三) 应收账款.....	147
(四) 预付账款.....	150
(五) 其他应收款.....	151
(六) 存货.....	154
(七) 固定资产.....	155
(八) 无形资产.....	157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
(十)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60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	161
(一) 短期借款.....	161
(二) 应付票据.....	162
(三) 应付账款.....	168
(四) 预收账款.....	169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70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71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71
(二) 关联方交易.....	172
(三) 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173
(四)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173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74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4

(一) 或有事项.....	174
(二) 承诺事项.....	175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75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75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175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75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75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76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6
十二、控股子公司情况.....	176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7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176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176
(一) 国内经济复苏不确定性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177
(二) 技术风险.....	177
(三) 市场竞争风险.....	177
(四) 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178
(五) 应收账款形成坏账的风险.....	178
(六) 存货跌价风险.....	179
(七)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79
(八)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179
(九) 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180
(十) 票据违规使用风险.....	180
<b>第五节有关声明.....</b>	<b>183</b>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7
<b>第六节附件.....</b>	<b>188</b>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类释义	
本次挂牌	指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永盛科技、股份公司、公司	指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挂牌的主体
永盛有限	指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系永盛科技的前身
富阳永盛仪表	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宇亮控股	指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
杰优投资	指杭州杰优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科技	指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永盛流体	指富阳市永盛流体机械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道律师、申道律师事务所	指上海申道律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指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财政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监会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期间

关联关系	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180号《审计报告》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技术类释义</b>	
控制阀	指在工业自动化过程控制领域中，通过接受调节控制单元输出的控制信号，借助动力操作去改变介质流量、压力、温度、液位等工艺参数的控制元件。
委外加工	指一种代工不代料的外协加工方式。是指由于本企业生产能力不足，或有特殊工艺要求，或自制成本高于委外成本，或因其它原因，本企业提供加工委外件的材料，由委外供应商领料后负责完成委外件的生产，之后结算相应加工费用的一种加工运作模式。

抽检	指抽样检验又称抽样检查，是从一批产品中随机抽取少量产品（样本）进行检验，据以判断该批产品是否合格的统计方法和理论。
全检	指根据某种标准对被检查产品进行全部检查。
调节阀	指通过启封件（阀瓣）改变通路截面积以调节流量、压力的阀门。
球阀	指启闭件（球体）绕垂直于通路的轴线旋转的阀门。
蝶阀	指启闭件（蝶板）绕固定轴旋转的阀门。
O 型球阀	指启闭件（球体）为 O 型，绕垂直于通路的轴线旋转运动的阀门。
V 型球阀	指启闭件（球体是一个局部球面，上面开有 V 形切口）由阀杆带动，并绕阀杆的轴线作旋转运动的阀门。
釜底阀	指安装在反应釜、储罐和其他容器的底部作排料用的阀门。
疏水阀	指将蒸汽系统中的凝结水、空气和二氧化碳气体排出，自动防止蒸汽的泄漏的阀门。
阀体	指阀门的主要部件，是阀门的壳体。
阀芯	指阀体借助它的移动来实现方向控制、压力控制或流量控制的基本功能的阀零件。
阀盖	指装有阀杆密封件的阀零件，用于连接或是支撑执行机构，阀盖与阀体可以是一个整体，也可以分离。
阀座	指阀门内可拆卸面部件，用于支撑阀芯全关位置，并构成密封副。
阀杆	指阀门中用于传动，上接执行机构或者手柄，下面直接带动阀芯移动或转动，以实现阀门开关或者调节作用的部件。
API	指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美国石油行业学会的英文简称。
API 607	指美国石油行业学会制定的用以实验和评估软阀座直

	角回转阀防火性能的一个标准。
CE 认证	指欧盟的一种安全认证，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CE 即 CONFORMITE EUROPEENNE，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就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无须符合每个成员国的要求，从而实现了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硬密封	指密封副的两侧均是金属材料或较硬的其它材料。
软密封	指密封副的两侧一侧是金属材料另一侧是有弹性的非金属材料。
三偏心蝶阀	指阀杆轴心同时偏离碟片中心及本体中心，且密封副为斜锥的蝶阀。
质量管理体系	指确定质量方针、目标和职责，并通过质量体系中的质量策划、控制、保证和改进来使其实现的全部活动。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永亮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7年11月1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杭州市富阳区鹿山工业功能区

注册号：330183000000332

邮编：311407

董事会秘书：余美娅

电话：0571-63160666

传真：0571-63160567

公司网址：<http://www.ysmeter.com/>

组织机构代码：25403596-7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定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43 阀门和旋塞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4物料搬运设备制造”中的“C3443 阀门和旋塞制造”

经营范围：制造：工业自控阀门、气体燃烧控制系统、燃气调压器。服务：熔

炼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仪器仪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永盛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5,000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发起人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杰优投资有限公司、张永亮、吴云兰、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吴财元、许春良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

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永亮，董事吴云兰，董事兼副总经理巴荣明，董事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余美娅，董事吴国军，监事许春良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东张永亮、吴云兰、宇亮控股、杰优投资持有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股东宇亮控股、杰优投资、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吴财元、许春良的股份系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转让所得，宇亮控股、杰优投资、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吴财元、许春良在本次挂牌前持有的永盛科技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永盛科技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股东张永亮、吴云兰、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杰优投资有限公司、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吴财元、许春良承诺：在本次挂牌前持有的永盛科技股

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永盛科技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前述股票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 3、本次挂牌后可流通股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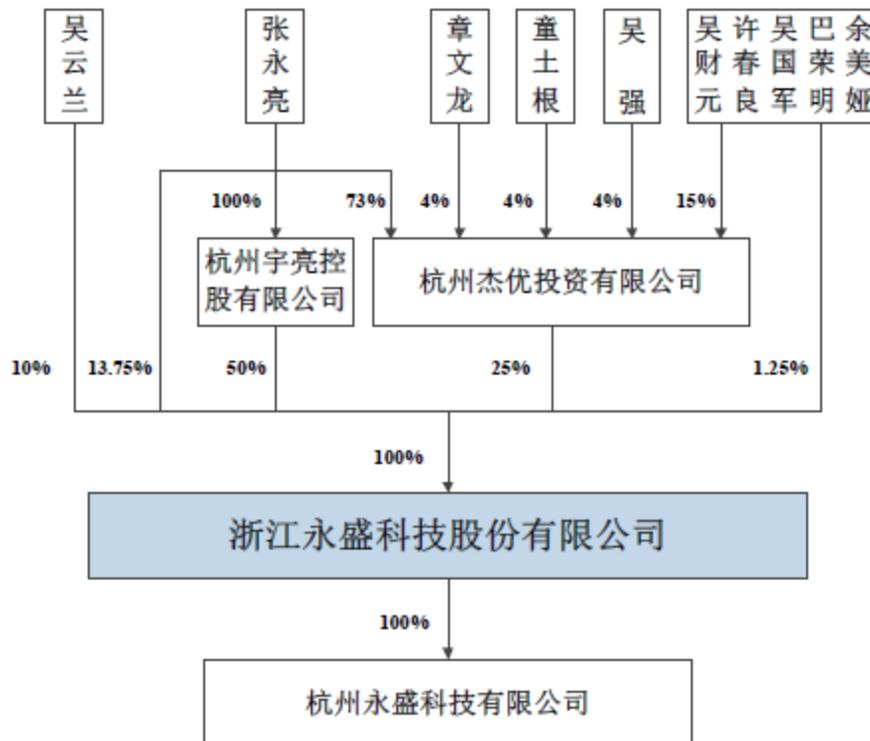
本次公司股份挂牌后，公司初始挂牌日可流通股份数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初始挂牌日可流通股份数（股）
1	宇亮控股	25,000,000	50.00	0
2	杰优投资	12,500,000	25.00	0
3	张永亮	6,875,000	13.75	0
4	吴云兰	5,000,000	10.00	0
5	巴荣明	125,000	0.25	0
6	余美娅	125,000	0.25	0
7	吴国军	125,000	0.25	0
8	吴财元	125,000	0.25	0
9	许春良	125,000	0.25	0
合计		50,000,000	100.00	0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注：吴财元、许春良、吴国军、巴荣明、余美娅分别直接持有杭州杰优投资有限公司3%股份，分别直接持有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25%股份。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宇亮控股	25,000,000	50.00	法人	否
2	杰优投资	12,500,000	25.00	法人	否
3	张永亮	6,875,000	13.75	自然人	否
4	吴云兰	5,000,000	10.00	自然人	否
5	巴荣明	125,000	0.25	自然人	否
6	余美娅	125,000	0.25	自然人	否
7	吴国军	125,000	0.25	自然人	否
8	吴财元	125,000	0.25	自然人	否
9	许春良	125,000	0.25	自然人	否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除公司法人股东宇亮控股和杰优投资系股东张永亮控制的公司，吴云兰系张永亮之配偶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情形。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其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宇亮控股持有永盛科技 2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0%，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此，宇亮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信息如下：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永亮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富阳市银湖街道泗洲村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企业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4 年 12 月 15 日到 2044 年 12 月 14 日止

#####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永亮持有宇亮控股 5,000 万元注册资本，占宇亮控股注册资本的 100%。

##### （3）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宇亮控股的出资均由张永亮一人以其自有资金认缴，该公司作为张永亮的持股

平台用以间接持有永盛科技的股份，该公司日后不会从事其他投资活动。因此，宇亮控股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宇亮控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 （1）张永亮、吴云兰夫妇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张永亮直接持有永盛科技 6,875,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3.75%，吴云兰直接持有永盛科技 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张永亮通过其控股的宇亮控股及杰优投资间接控制永盛科技合计 37,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5%。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合计控制永盛科技 98.75% 的股份，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

### （2）张永亮、吴云兰夫妇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有限公司阶段，永盛有限治理结构简单，未设董事会。自永盛有限设立后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张永亮在永盛有限一直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吴云兰在永盛有限担任销售计划部经理，二人共同负责公司的实际战略、管理、经营等重大事项，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能够产生重大影响。

股份公司阶段，根据健全规范的法人治理要求，张永亮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吴云兰担任董事兼销售计划部经理，二人仍然对公司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能够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张永亮、吴云兰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3、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且在挂牌后的可预期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稳定。

#### 4、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永亮，男，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2319740509\*\*\*\*，1998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工业设计专业。1989年7月至1995年3月在富阳三马阀门厂历任生产科长、技术科长、销售科长，1995年3月至1997年11月任富阳仪表阀门经营部经理，1997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永盛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吴云兰，女，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2319721003\*\*\*\*，2008年毕业于富阳市高级职业中学。1997年11月至今2015年6月任永盛有限销售计划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销售计划部经理。

#### （四）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1、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 （1）宇亮控股

宇亮控股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其基本情况”。

###### （2）杰优投资

根据杰优投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杭州杰优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永亮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5日

注册资本：1,880万元

注册地址：杭州富阳区银湖街道泗洲村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企业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5年3月25日到2045年3月24日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杰优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永亮	1,372.40	73.00
2	章文龙	75.20	4.00
3	童土根	75.20	4.00
4	吴强	75.20	4.00
5	巴荣明	56.40	3.00
6	余美娅	56.40	3.00
7	吴国军	56.40	3.00
8	吴财元	56.40	3.00
9	许春良	56.40	3.00
	合计	1,880.00	100.00

经核查，杰优投资的股东均为永盛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相关部门主管，其注册资金均由上述人士以其自有资金认缴，杰优投资作为永盛科技董事、监事、高管以及部门主管的持股平台用以间接持有永盛科技的股份，杰优投资日后不会从事其他投资活动。因此，杰优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杰优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3）张永亮

张永亮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4、实际控制人基本

情况”。

#### (4) 吴云兰

吴云兰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4、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5) 巴荣明

巴荣明，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2319751023\*\*\*\*，1997年毕业于杭州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97年9月至2000年1月在杭州港航实业有限公司任劳资专员；2000年3月至2003年10月在深圳美凌机电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2003年10月至2007年10月在浙江华丰管业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7年10月至2015年6月在永盛有限历任总经理助理兼人事经理、行政副总、常务副总。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6) 余美娅

余美娅，女，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2319790818\*\*\*\*，2012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1998年9月至2003年12月在杭州富丽实业用布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年1月至2015年6月在永盛有限历任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7) 吴国军

吴国军，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2319680305\*\*\*\*，1989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37501政治部高中班。1986年10月至1990年3月参军；1990年4月至1993年9月就职于富春江饮料厂任职冷库组组长，1993年9月至1996年5月就职富阳百大股份有限公司任儿童玩具部经理，1996年6月至2000年9月自主创业，2000年10月至2005年4月在浙江三方集团有限公司任销售员，2005年6月至2015年6月在永盛有限历任销售员、营销中心销售总监。现任公司董事、销售总监。

#### (8) 吴财元

吴财元，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专科学历，身份证号码：33012319640121\*\*\*\*，2003年6月毕业于郑州大学机械设计及其自动化专业。1994年5月至2003年5月在富阳市鹿山街道三合村委工作历任出纳，村委委员；2003年6月至2012年3月在永盛有限任生产副总；2012年4月至2015年6月在永盛有限任铸造工场任生产副总。现任公司铸造工场生产副总。

#### (9) 许春良

许春良，男，198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18319820607\*\*\*\*，2005年6月毕业于江苏大学流体机械及工程专业。2005年7月至2006年1月在常州武进泵厂任技术员；2006年6月至2015年6月在永盛有限历任技术员、技术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技术部经理。

综上，公司法人股东宇亮控股、杰优投资系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张永亮、吴云兰、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吴财元、许春良系具备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之中国籍公民，不存在或者曾经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等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及任职单位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该等股东均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出资的资格。

### (五) 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的发起人的人数、住所、持股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发起人的资格；公司法人股东宇亮控股、杰优投资系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均系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之中国公民，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或任职单位规定禁止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公司本次挂牌前的股东均具有法律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

### (六) 公司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公司股东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计划或安排，公司股东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履行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永盛有限设立及变更

#### 1、永盛有限设立

永盛有限于 1997 年 11 月 19 日在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股东为张永亮和汤红伟，其中，张永亮出资 25.5 万元，汤红伟出资 24.5 万元，公司主营：仪器阀门、仪器仪表。兼营：成套机电设备，公司地址在富阳镇北堤路 44 号。

根据富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富会验字【1997】第 102 号），截至 1997 年 11 月 13 日，富阳永盛仪表注册资本足额到位，两股东均以现金方式出资。

1997 年 11 月 19 日，富阳永盛仪表在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25403596-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富阳永盛仪表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25.50	51.00
汤红伟	24.50	49.00
合计	50.00	100.00

#### 2、永盛有限 1998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于 1998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汤红伟将其持有的富阳永盛

仪表 19%的股权，计 9.5 万元注册资本以 9.5 万元价格转让给张永亮，汤红伟将其持有的富阳永盛仪表 30%的股权，计 15 万元注册资本以 15 万元价格转让给吴财元。

同日，张永亮、汤红伟、吴财元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汤红伟将其持有的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19%的股权转让给张永亮，汤红伟将其持有的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吴财元，转让价格为 1:1。

本次变更后，富阳永盛仪表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35.00	70.00
吴财元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 3、永盛有限 2003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注册资本增加

根据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吴财元将其持有的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即 15 万注册资本以 15 万元价格转让给吴云兰。同日，吴财元与吴云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吴财元将拥有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以 15 万元股权转让给吴云兰，转让价格为 1:1，转让总价款为 15 万元，支付价款的形式为现金。

根据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会，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其中，张永亮增资 415 万元；吴云兰增资 35 万元。

2003 年 9 月 27 日，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杭富会验【2003】第 736 号），截至 200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3 年 10 月 9 日，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450.00	90.00
吴云兰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 4、永盛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03年9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名称由“富阳市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2003年10月9日，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 5、永盛有限2006年第二次增资

根据公司于2006年8月20日召开的股东会，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张永亮增资450万元；吴云兰增资50万元。

2006年8月24日，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杭富会验【2006】第499号），截至2006年8月24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6年8月24日，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永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900.00	90.00
吴云兰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6、永盛有限吸收合并富阳市永盛流体机械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13日，永盛有限全资子公司富阳市永盛流体机械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被永盛有限吸收合并；同日，永盛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永盛机械并入本公司。

2009年10月15日，永盛有限在《富阳日报》上刊登《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合并公告》，永盛机械在《富阳日报》上刊登《富阳市永盛流体机械有限公司合并公告》。

2009年11月30日，永盛有限与永盛机械签署《合并协议》，协议约定：采用吸收合并的方式，由永盛有限吸收合并，合并后永盛机械办理注销手续。双方合并日为2009年11月30日，合并日双方的会计报表业经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因永盛机械系永盛有限的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后，永盛有限对永盛机械长期股权

投资 200 万和永盛机械的注册资本 200 万合并抵消，合并后永盛有限的注册资本仍为 1,000 万元，双方合并后其他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不变；吸收合并后，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1,000 万元，股东仍为原永盛有限股东，且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合并后公司名称为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合并前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的永盛有限承接；合并前的在册员工全部由合并后的永盛有限安置就业。

2009 年 12 月 1 日，永盛有限向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富阳分局出具《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的说明》，确认：1、本公司情况：公司已在报纸上刊登了公告；公司截止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共有 30,007,770.45 元债务，至变更之日有新增债务 300 万元；公司截止办理合并登记手续之日前已偿还 200 万元债务，剩余的债务处理请款由本公司依法承担清偿责任；2、被合并的富阳市永盛流体设备有限公司情况：公司已在 45 日前的 30 日内在报纸上刊登了公告；公司截止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共有 2,175,338.00 元债务，至注销之日无新增债务；公司截止办理合并登记手续之前已偿还 0 元债务，剩余的债务处理请款由合并后存续单位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依法履行清偿责任。

2009 年 12 月 16 日，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杭富会验字（2009）第 439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因公司对永盛机械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永盛机械的实收资本合并抵消，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已完成吸收合并永盛机械。

根据《工商企业注销证明》（富）准予注销【2009】第 020045 号，永盛机械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办理注销。

上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900.00	90.00
吴云兰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7、永盛有限 2010 年第三次增资

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会，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

至 2010 万元，其中，张永亮增资 909 万元；吴云兰增资 101 万元。

2010 年 3 月 15 日，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杭富会验【2010】第 093 号)，截至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1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3 月 16 日，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1,809.00	90.00
吴云兰	201.00	10.00
合计	2,010.00	100.00

#### 8、永盛有限 2013 年第四次增资

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股东会，公司注册资本由 2,01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其中，张永亮增资 2,691 万元；吴云兰增资 299 万元。

2013 年 7 月 29 日，杭州富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杭富会验【2013】第 199 号)，截至 2013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99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7 月 29 日，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永亮	4,500.00	90.00
吴云兰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9、永盛有限 2015 年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永盛有限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张永亮将拥有永盛有限的 50% 股权，计 2,500 万元注册资本以 2,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宇亮控股。同日，张永亮与宇亮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永亮将拥有永盛有限 2,50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宇亮控股，转让价款为 2,500 万元，转让价款的交割方式为现金。

2015年2月12日，杭州市富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宇亮控股	2,500.00	50.00
张永亮	2,000.00	40.00
吴云兰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10、永盛有限 2015 年第四次股权转让

根据永盛有限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张永亮将其持有永盛有限 25%的股权，计 1,250 万元注册资本以 1,2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杰优投资；张永亮将其持有永盛有限 0.25%的股权，计 12.5 万元注册资本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巴荣明；张永亮将其持有永盛有限 0.25%的股权，计 12.5 万元注册资本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余美娅；张永亮将其持有永盛有限 0.25%的股权，计 12.5 万元注册资本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国军；张永亮将其持有永盛有限 0.25%的股权，计 12.5 万元注册资本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许春良；张永亮将其持有永盛有限 0.25%的股权，计 12.5 万元注册资本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财元。同日，张永亮与杭州杰优、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许春良、吴财元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3月31日，杭州市富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宇亮控股	2,500.00	50.00
杰优投资	1,250.00	25.00
张永亮	687.50	13.75
吴云兰	500.00	10.00
巴荣明	12.50	0.25
余美娅	12.50	0.25
吴国军	12.50	0.25
吴财元	12.50	0.25
许春良	12.50	0.25
合计	5,00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设立

1、2015年3月10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2015]第330000084269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15年5月15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汇审字[2015]266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3月31日，永盛有限的净资产值为68,389,355.14元。

3、2015年5月16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0140号《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3月31日，永盛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8,718.65万元。

4、2015年5月19日，永盛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确认截至2015年3月31日，永盛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8,537,339.89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8,718.65万元。全体股东同意以经审计的永盛有限净资产中的5,000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并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发起人股本），剩余净资产18,537,339.89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5、2015年5月19日，永盛有限的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协议约定，协议各方作为永盛有限的现有股东，同意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将永盛有限整体变更为“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各方同意按共同投资持有的永盛有限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转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本5,000万元，剩余部分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股份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股份总额为5,000万股。股份公司发起人各方的出资比例与其在变更前对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相同。该协议还对各股东的权利与义务等事项作出明确约定。

6、2015年5月2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5]266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19日，永盛科技（筹）之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永盛有限经审计净资产68,537,339.89元折合为永盛科技的股份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5,000万元

作为注册资本，余额 18,537,339.89 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2015 年 6 月 4 日，永盛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报告等相关议案；选举张永亮、吴云兰、巴荣明、余美娅和吴国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吴强、许春良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菁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6 月 4 日，永盛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永亮为公司董事长。

2015 年 6 月 4 日，永盛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8、2015 年 6 月 29 日，永盛科技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注册号为 330183000000332 的《营业执照》。

永盛科技由永盛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份总数为 5,000 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宇亮控股	25,000,000	50.00
2	杰优投资	12,500,000	25.00
3	张永亮	6,875,000	13.75
4	吴云兰	5,000,000	10.00
5	巴荣明	125,000	0.25
6	余美娅	125,000	0.25
7	吴国军	125,000	0.25
8	吴财元	125,000	0.25
9	许春良	125,000	0.25
合计		50,000,000	100.00

## 五、公司存在的股权代持及清理情况

经调查，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代持情况。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之日起至今，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七、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一）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在富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30183000170206，地址为富阳市富春街道高科路198号创业园8楼809，810，811，812室，法定代表人为张永亮，注册资本为500万元，经营范围为气动控制阀、电动控制阀、高温高压控制阀技术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杭州永盛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盛科技	500.00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杭州永盛科技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的情形。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董事5名，其中董事长为张永亮，董事为吴云兰、巴荣明、余美娅、吴国军。

董事长张永亮、董事吴云兰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董事巴荣明、余美娅和吴国军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监事 3 名，其中监事会主席为吴强，监事为许春良、张菁。张菁为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许春良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吴强，男，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33012319650804\*\*\*\*，2000 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1986 至 1990 年在富阳自来水厂任操作工，1991 年至 1998 年在富阳三合皮纸厂任采购员，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永盛科技任采购部采购员，2005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永盛有限采购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采购部经理。

张菁，女，198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33018319871120\*\*\*\*，2009 年毕业于杭州万向职业技术学院会计专业。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绍兴寅丰纺织品有限公司任出纳；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永盛有限任会计。现任公司监事、会计。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3 名，分别为总经理张永亮，副总经理巴荣明，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余美娅。

张永亮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巴荣明和余美娅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4,861.27	16,122.80	13,997.8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73.81	7,630.81	6,721.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万元）	6,873.81	7,630.81	6,721.20

每股净资产（元）	1.37	1.53	1.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7	1.53	1.34
资产负债率（%）	54.94	54.06	51.98
流动比率（倍）	1.51	1.55	1.52
速动比率（倍）	1.08	1.23	1.23
<b>项目</b>	<b>2015年1-5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3,689.26	11,127.24	9,789.59
净利润（万元）	43.00	909.61	88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00	909.61	88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48	844.07	838.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48	844.07	838.22
毛利率（%）	39.07	38.10	36.51
净资产收益率（%）	0.59	12.68	1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21	11.82	18.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8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2	1.71	2.15
存货周转率（次）	0.67	2.66	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227.77	-83.44	-2,583.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0.02	-0.52

## 十、相关中介机构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 0571-87821330

传真: 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 陈明

项目小组成员: 王海军、詹珀、张楠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申道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杨邹华

住所: 上海怒江北路 598 号 1201 室

电话: 021-52123861

传真: 021-32302861

经办律师: 马文江、施泽玲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谢贤庆、张滨滨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幽燕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电话：0571-88879668

传真：0571-88879992

经办评估师：顾桂贤、叶冰影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股票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化工、石油、化纤等多领域的不同工况环境，其产品生产工艺实现了多种类阀门的阀体铸造、综合加工、性能检测等工序的流水化作业，是国内领先的工业控制阀研发、制造厂商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业务发展稳定。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种类型式较多，产品主要可以分为智能调节阀系列、球阀系列、蝶阀系列、自力式阀门系列和专用阀系列五大类，可以适用于多种严苛的工况环境，属于中高端工业阀门产品。

##### 1、智能调节阀系列

智能调节阀是带有微处理器，能够实现智能化控制功能的控制阀。公司智能调节阀系列产品种类丰富，拥有多项专利，部分产品是国家 2010 年火炬计划项目。该系列产品主要有智能型单座调节阀、智能型低噪音调节阀、智能型套筒调节阀等，同时拥有标准型、散热型、低温型等多种型式。智能型单座调节阀采用了模块化设计，能够适用于各种高压差、低噪音和高精度的场合；智能型低噪音调节阀特制对称小孔阀内件，实现降低噪音和降压功能；智能型套筒调节阀采用套筒导向平衡型的阀芯，套筒与阀体压紧式的连接方式提高了阀门的密封等级和稳定性，使用维护相对方便，提高了调节阀的综合性能。



YSIQ10单座调节阀



YSIQ24压力平衡型低噪音调节阀



YSIQ30套筒调节阀

## 2、球阀系列

球阀是球体启闭件由阀杆带动并绕球阀轴线作旋转运动的阀门。公司球阀系列产品主要有 O 型球阀和 V 型球阀等。O 型球阀采用可动密封座双向密封设计，阀芯在双向密封座之间无间隙回转时具有很大的剪切力及自洁功能，适用于控制纤维和有微小固体颗粒的悬浊液及粘性介质。V 型球阀阀芯带有特殊形状的 V 型缺口，相较于 O 型球阀有更强的剪切力。



ZSH0切断球阀



轻工“V”型球阀

### 3、蝶阀系列

蝶阀是一种简单的控制阀，其启闭件（阀瓣或蝶板）为圆盘形状。公司蝶阀系列产品主要有三偏心蝶阀、双偏心蝶阀、通风蝶阀等。三偏心蝶阀和双偏心蝶阀的阀板与密封圈采用独特的偏心结构，减小了操作扭矩，具有结构紧凑、切断性能好、使用寿命长的特点。通风阀门的阀体、阀板均用钢板焊接加工而成，是一种重量轻、结构简单、操作方便的蝶阀，适用于低压状态的空气或其他气体的流量、压力控制，也适用于高温状态气体控制。



ZSHWE三偏心蝶阀

ZSHWB双偏心蝶阀

ZSHW通风蝶阀

### 4、自力式阀门系列

自力式阀门系列产品包括新型自力式压力调节阀、新型自力式微压调节阀等。自力式调节阀不需要外加能源，利用被调介质自身能量而实现自动调节，具有动作灵敏、密封性能好、介质压力温度、调节精度高等特点。自力式压力调节阀可广泛用于石油、化工、电力等各种工业设备中气体、液体的减压、稳压或泄压的自动控制，自力式微压调节阀适用于各种工业炉燃烧系统燃料气体的微压自动调节。



ZZYP自力式压力调节阀



ZZVP自力式微压调节阀

## 5、专用阀系列

专用阀系列包括气动釜底阀、Y型疏水阀等。气动釜底阀阀体为流型无阻挡流道，流道内表面经喷砂处理，光滑耐磨、流阻小，可用于高温及含固体颗粒介质等苛刻的工况环境。Y型疏水阀是公司根据热电厂设备疏水而专业开发设计生产的新一代蒸汽疏水阀，可在易燃易爆场合使用，多用于火电厂等行业的远程控制。



Y型疏水阀



ZSQF气动釜底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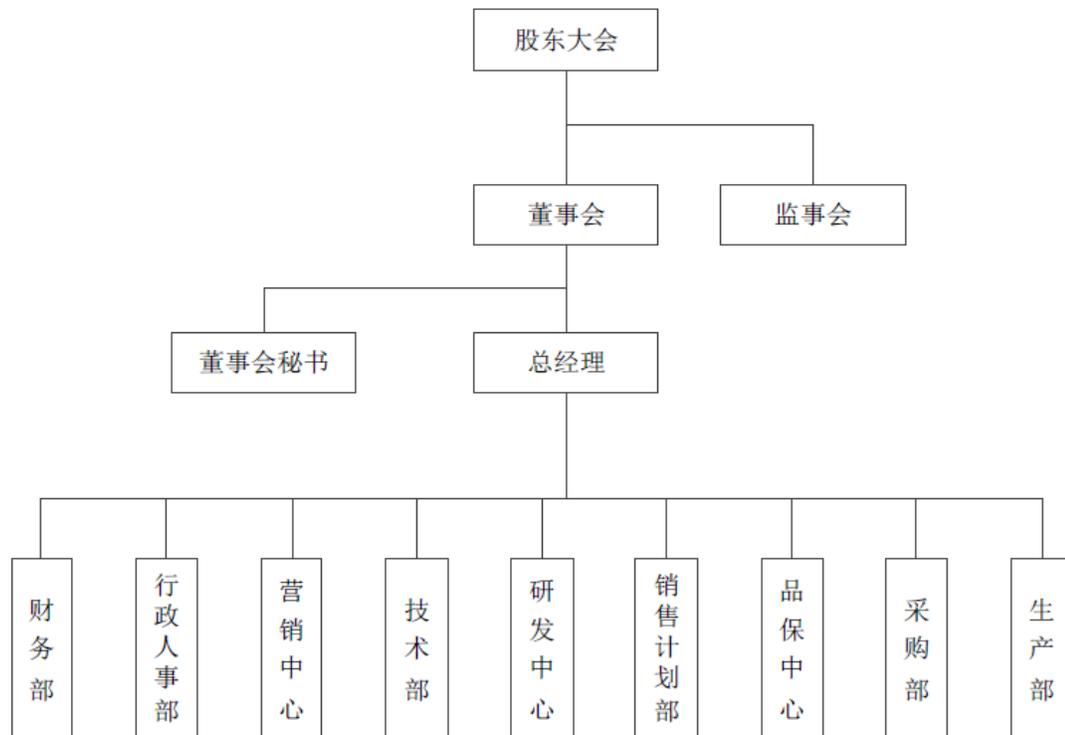
### （三）公司及公司产品取得的相关荣誉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关	编证书号	颁发日期/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国家税务局 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GR2014330001 68	2014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8日
2	浙江省知名商号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2014年1月13日 -2019年1月12日
3	浙江省著名商标证书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2013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4	富阳名牌产品证书	富阳市名牌产品评定委员会	2014(工)-015	2014年2月 -2017年2月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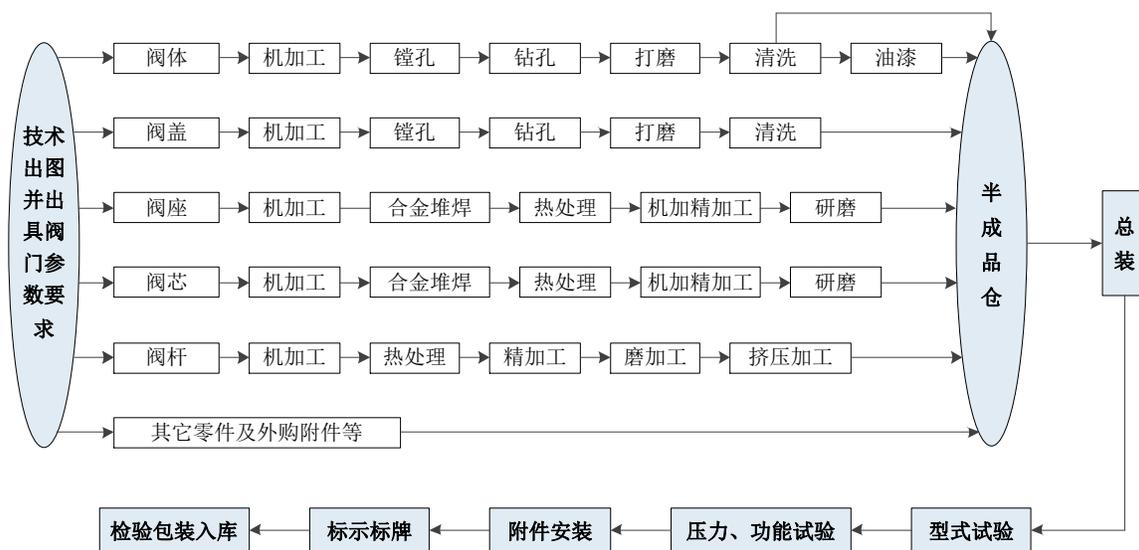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营销中心确定产品销售订单后，由技术部进行选型确定技术方案，并出具技术图纸及阀门参数要求，然后生产部根据技术数据进行加工生产，将阀体、阀盖、阀座、阀芯、阀杆等进行独立的流水化生产，汇集到半成品仓后再进行组装、试验，最终包装入库。

公司的生产方式主要是自主生产，当订单时间要求较紧时，公司会将生产工艺中的简单部分，如钻孔、打磨、清洗、油漆等简单工序进行委外加工，组装、试验等主要工序仍然是公司自主生产，具体加工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产品生产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通过引进吸收国外先进的设计工艺以及自主研究开发，掌握了一系列控制阀的生产技术并取得了相关专利权，公司主要产品技术特点及优势如下表所示：

序号	阀门类型	主要特点及优势
1	智能型调节阀	执行机构正反作用互换； 阀门定位器无管路连接； 微正压保护结构设计； 模块化设计，通用化系数高，多种阀内件组合可互换； 阀座双面使用，提高阀内件使用寿命。 低温调节阀通过国家质检总局耐-196℃现场测试，并提供型式试验报告。 获得省科学技术成果奖；

		获得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立项证书； 获得八项实用新型专利权；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产品。
2	蝶阀	阀座、密封圈采用可拆卸互换结构，安装、维护方便； 开关过程无任何摩擦，极低扭矩启动； 双向密封无泄漏设计； 独特的曲柄拐轴设计； 低温蝶阀通过国家质检总局耐-196℃现场测试，并提供型式试验报告。
3	球阀	软密封球阀通过防火试验，获得 API607 认证； 低温球阀通过国家质检总局耐-196℃现场测试，并提供型式试验报告。
4	自力式调节阀	可调范围宽，便于在线连续调整； 本体取压，管路安装方便； 调节灵敏、控制精度高、允许压差大； 无填料、无摩擦式活动组件，调节灵敏、控制精度高。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664,993.21 元，土地使用权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重为 98.61%。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原值（元）	累计摊销（元）	净值（元）
土地使用权	5,523,566.80	923,410.37	4,600,156.43
软件	228,881.65	164,044.87	64,836.78
合计	5,752,448.45	1,087,455.24	4,664,993.21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面积 (m <sup>2</sup> )	座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使用权人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1	富国用（2015）第 005521 号	13,354.32	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裕路 5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永盛科技	2015.7.13	2053.9.29
2	富国用（2014）第 000368 号	15,927.00	鹿山街道蒋家村	出让	工业用地	永盛有限	2014.1.14	2058.1.1

##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杭州永盛科技拥有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上述专利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实用新型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有效期
1	一种蝶阀	ZL2014 2 0145978.2	2014.3.28	2014.7.30	永盛有限	10 年
2	一种偏心旋转阀	ZL2014 2 0145885.X	2014.3.28	2014.7.23	永盛有限	10 年
3	硬密封固定球阀	ZL2014 2 0146039.X	2014.3.28	2014.7.23	永盛有限	10 年
4	硬密封浮动球阀	ZL2014 2 0145782.3	2014.3.28	2014.7.23	永盛有限	10 年
5	一种用于阀体与执行机构连接的角型支架	ZL2013 2 0453148.1	2013.7.29	2014.2.19	永盛有限	10 年
6	硬密封 O 型球阀	ZL2013 2 0454950.2	2013.7.29	2014.2.19	永盛有限	10 年
7	一种阀的手轮结构	ZL2013 2 0453112.3	2013.7.29	2014.2.19	永盛有限	10 年
8	软密封球阀	ZL2013 2 0453132.0	2013.7.29	2014.2.19	永盛有限	10 年
9	自力式压力调节阀	ZL2011 2 0359946.9	2011.9.23	2012.7.11	永盛有限	10 年
10	阀杆防腐蚀截止阀	ZL2011 2 0362223.4	2011.9.23	2012.7.4	永盛有限	10 年
11	新型 V 型球阀	ZL2011 2 0360677.8	2011.9.23	2012.5.30	永盛有限	10 年
12	一种阀的手动控制结构	ZL2011 2 0362206.0	2011.9.23	2012.5.30	永盛有限	10 年
13	自力式调节阀	ZL2011 2 0362199.4	2011.9.23	2012.6.6	永盛有限	10 年
14	海洋专用耐磨型硬密封球阀	ZL2010 2 0582981.2	2010.10.28	2011.5.11	永盛有限	10 年
15	可调整互换式双向硬密封三偏心蝶阀	ZL2009 2 0294547.1	2009.12.16	2010.12.1	永盛有限	10 年
16	单座压力平衡阀芯式调节阀	ZL2009 2 0304236.9	2009.6.11	2010.6.2	永盛有限	10 年
17	软密封阀芯式调节阀	ZL2009 2 0304243.9	2009.6.11	2010.6.2	永盛有限	10 年
18	阀笼式低噪音调节阀	ZL2009 2 0304242.4	2009.6.11	2010.3.10	永盛有限	10 年
19	多孔式低噪音调节阀	ZL2009 2 0304241.X	2009.6.11	2010.3.10	永盛有限	10 年
20	多孔阀芯式低噪音调节阀	ZL2009 2 0304240.5	2009.6.11	2010.3.10	永盛有限	10 年

21	气动薄膜调节阀的执行机构	ZL2009 2 0112202.X	2009.1.5	2009.11.18	永盛有限	10 年
22	一种气动薄膜执行机构	ZL2009 2 0112203.4	2009.1.5	2009.11.18	永盛有限	10 年
23	新型蜗轮气动调节阀	ZL2015 2 0054277.2	2015.1.27	2015.7.8	杭州永盛科技	10 年
24	手自一体铰链式气动调节阀	ZL2015 2 0054279.1	2015.1.27	2015.7.8	杭州永盛科技	10 年

###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项商标。上述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图形	申请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限	所有者
1	6307804		核定使用商品（第 7 类） 调节阀；气动传送装置；气动元件；液压阀；阀（机械零件）；压力阀（机器部件）；放气阀；气动管道传送器；管式气动传送器	2010.2.21-2020.2.20	永盛有限
2	3823594		核定使用商品（第 7 类） 阀（机器零件）；压力阀（机器部件）；放气阀；液压阀；调节阀	2006.3.21-2016.3.20	永盛有限

### 4、域名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 项已注册的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1	ysmeter.com.cn	永盛有限	2018.7.18

上述专利所有人、商标使用权人、域名使用权人均为永盛有限，相应权证正在变更中。

###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

序号	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到期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	TS2710E49-2015	2015.8.31	2019.8.4

	可证	量监督检验 检疫总局			
--	----	---------------	--	--	--

## 2、公司取得的认证许可

序号	名称	认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到期日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016SH13Q22438R3M	2013.10.28	2016.10.27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016ZB13E21143R0M	2013.12.17	2016.12.16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016ZB13S21625R0M	2013.12.17	2016.12.16
4	CE 认证证书	HPi Verification Services Ltd.	HPI/P1001-057-Q-02	2014.5.28	2016.5.12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7.72% 和 49.10%。

公司 2015 年 5 月末主要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284,406.46	2,985,510.58	8,298,895.88	73.54%
机器设备	19,443,669.49	8,640,568.50	10,803,100.99	55.56%
运输工具	7,076,650.85	4,815,370.90	2,261,279.95	31.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52,032.87	1,314,342.99	637,689.88	32.67%
合计	39,756,759.67	17,755,792.97	22,000,966.70	-

### 1、房屋所有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房产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编号	座落	建筑面积（m <sup>2</sup> ）	规划用途	登记时间	所有权人
----	-------	----	-----------------------	------	------	------

1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27 号	鹿山街道裕阳路 5 号第 1 幢	1,281.45	非住宅	2015.7.13	永盛科技
2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30 号	鹿山街道裕阳路 5 号第 2 幢	3,134.12	非住宅	2015.7.13	永盛科技
3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31 号	鹿山街道裕阳路 5 号第 3 幢	1,570.11	非住宅	2015.7.13	永盛科技
4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32 号	鹿山街道裕阳路 5 号第 4 幢	1,523.83	非住宅	2015.7.13	永盛科技
5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35 号	鹿山街道裕阳路 5 号第 5 幢	1,750.03	非住宅	2015.7.13	永盛科技
6	富房权证初字第 170101 号	鹿山街道裕阳路 4 号第 1 幢	9,082.99	工业	2014.1.22	永盛有限

## 2、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1	树脂砂系统及除尘设备	1	1,673,077.00	812,139.60	48.54%
2	卧式加工中心 HM805	1	1,461,539.00	1,264,840.00	86.54%
3	卧式加工中心	1	1,247,667.00	526,619.70	42.21%
4	电力设施	1	1,035,761.00	592,973.20	57.25%
5	熔炼炉设备	2	666,666.66	323,611.00	48.54%
6	起重机	6	630,769.20	306,185.90	48.54%
7	数控车床 HT3255	2	579,145.30	496,617.10	85.75%
8	数控车床 HTC3255	2	492,991.50	266,626.20	54.08%
9	立式加工中心	1	408,119.70	349,962.60	85.75%
10	立式车床 C5116E	1	398,300.00	105,051.50	26.37%
11	光谱仪	1	316,239.30	153,507.90	48.54%
12	压缩机	2	311,965.80	151,433.40	48.54%

## 3、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承租 2 处房产用于办公及科

技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合同期限	物业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金额
1	北京安贞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2015.7.1-2016.6.30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2 号安贞大厦第 17 层 01 号	208.15	30,389.90 元/月
2	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杭州永盛科技	2014.9.28-2017.9.27	富阳市富春街道高科路 198 号创业园 8 楼 809、810、811、812 室	526.186	第一年 0.5 元/平方米·天，从第二年起房租以前一年租金为基数逐年上浮 10%

## （六）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员工（含子公司杭州永盛科技员工 12 人）总人数为 295 人。

#### （1）岗位结构

岗位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管理人员	84	28.48
财务人员	6	2.03
研发人员	45	15.25
生产人员	102	34.58
销售人员	58	19.66
<b>合计</b>	<b>295</b>	<b>100.00</b>

其中，杭州永盛科技员工 12 人均均为研发人员。

#### （2）学历结构

学历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硕士及以上	2	0.68
大学本科	44	14.92
大学专科	76	25.76
专科以下	173	58.64

合计	295	100.00
----	-----	--------

其中，杭州永盛科技员工学历结构如下：

学历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大学本科	6	50.00
大学专科	4	33.33
专科以下	2	16.67
合计	12	100.00

### （3）年龄结构

年龄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29 周岁以下	128	43.39
30-39 周岁	91	30.85
40-49 周岁	52	17.63
50 周岁以上	24	8.13
合计	295	100.00

其中，杭州永盛科技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年龄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29 周岁以下	7	58.33
30-39 周岁	3	25.00
40-49 周岁	1	8.33
50 周岁以上	1	8.33
合计	12	100.00

## 2、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95 名，其中在编 279 名，退休返聘 16 名，公司为 238 名员工缴纳社保，为 10 名员工缴纳公积金。公司已与正式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除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以外，公司已为其与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

根据杭州市富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浙江省及其地方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至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欠缴、少缴社会保险费或其

他任何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从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杭州市富阳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出具《征信意见书》，证明公司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杭州市富阳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无欠缴现象；杭州市富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无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裁决案件。

为避免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可能出现的补缴风险及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声明如下：“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永盛科技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员工因报告期内永盛科技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向公司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本人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永盛科技追偿，保证永盛科技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支持、督促永盛科技全面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尽力促使全体在册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李培华、许春良、汪新春、蒋小群。李培华为总工程师，主要负责主持公司各种研发项目，进行统筹管理；许春良为公司技术部经理，主要负责生产活动的技术支持；汪新春为特阀项目经理，主要负责特阀研发项目；蒋小群为技术选型组组长，主要负责技术选型工作及生产活动的技术支持。

许春良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四)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李培华，男，1953年1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69年毕业于北京五中。1976年1月至2007年1月，就在北京自动化仪表七厂历任车工、技术员、技术副科长、阀门分厂技术副厂长；2007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汪新春，男，1978年2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6月毕业于甘肃工业大学金属压力加工专业。1999年8月至2006年5月在宁夏吴忠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历任技术员、主设人员、主任工程师；2006年6月至2009年12月在江南阀门有限公司研究所历任副科长、科长；2010年1月至2014年10月在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任技术中心副主任兼调节阀研究室主任；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项目经理等职务。

蒋小群，女，1982年1月1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6月毕业于嘉兴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2005年6月至2009年7月在浙江三方集团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9年8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选型组组长。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除汪新春于2014年12月加入公司外，公司其他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均已在公司任职超过两年，任职情况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权益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权益	持有权益比例 (%)	持股方式
1	许春良	500,000	1.00	直接持有及间接持有
	合计	500,000	1.00	

## (七) 研发情况

###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技术部及子公司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公司的研发活动，技术部同时负责生产活动的技术支持。

### 2、研发人员构成

岗位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大学本科	9	20.00
大学专科	22	48.89
大学专科以下	14	31.11
合计	45	100.00

### 3、最近两年及一期的研究开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时间	研发费用总额（元）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年	4,493,002.03	97,895,949.11	4.59
2014年	4,749,519.59	111,272,354.14	4.27
2015年1-5月	1,178,743.31	36,892,614.70	3.20

### 4、公司具体研发项目和成果如下：

2015年1-5月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天然气输管线全焊接球阀	250,921.06	0.68
2	高压三偏心硬密封蝶阀	240,286.29	0.65
3	超低温蝶阀	233,721.23	0.63
4	先导式笼式单座调节阀	227,037.24	0.62
5	微小流量调节阀	226,777.49	0.61
2014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硬密封球阀	925,982.99	0.83
2	新型V型球阀	816,824.88	0.73
3	带指挥器操作型调节阀	766,392.23	0.69
4	阀杆防腐蚀截止阀	679,636.69	0.61
5	重载型侧装手轮	511,987.49	0.46
6	高压三偏心硬密封蝶阀	509,078.45	0.46
7	微小流量调节阀	273,475.80	0.25
8	先导式笼式单座调节阀	266,141.06	0.24
2013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高压差低噪音高精度智能型调节阀	1,102,767.16	1.13
2	硬密封球阀	740,170.73	0.76
3	带指挥器操作型调节阀	728,593.17	0.74
4	阀杆防腐蚀截止阀	699,825.51	0.71

5	新型 V 型球阀	683,424.08	0.70
6	新型调节阀侧装手轮	538,221.38	0.55

#### (八) 公司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含子公司)员工总数 295 人, 主要为生产人员;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和土地使用权;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其业务发展需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等资产和研发、生产技术人员支持, 因此, 公司人员、资产、业务基本匹配。

###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 1、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元)	占总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元)	占总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元)	占总收入的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667,854.13	99.39%	110,566,581.78	99.37%	97,646,476.76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224,760.57	0.61%	705,772.36	0.63%	249,472.35	0.25%
合计	36,892,614.70	100.00%	111,272,354.14	100.00%	97,895,949.11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99% 以上, 全部来自于工业控制阀及相关零部件的销售, 主营业务突出并且保持稳定。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对外提供维修、培训等服务所产生的收入。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 (1) 按产品类别

产品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调节阀	9,874,616.04	26.93%	37,708,403.28	34.10%	30,755,865.70	31.50%
球阀	9,417,472.87	25.68%	31,746,033.87	28.71%	27,729,319.59	28.40%

蝶阀	5,973,669.98	16.29%	14,125,231.62	12.78%	20,438,660.00	20.93%
其他阀门	6,300,669.21	17.18%	8,705,653.37	7.87%	7,446,955.54	7.63%
阀门零部件	5,101,426.03	13.91%	18,281,259.64	16.53%	11,275,675.93	11.55%
合计	36,667,854.13	100.00%	110,566,581.78	100.00%	97,646,476.76	100.00%

## (2) 按地域

地区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华东地区	27,013,668.45	77.84%	81,514,621.52	73.35%	76,206,605.71	73.22%
华北地区	5,766,385.37	5.42%	15,410,802.56	13.87%	5,306,293.11	15.63%
东北地区	201,618.80	10.07%	3,255,660.68	2.93%	9,858,210.10	0.55%
西南地区	929,393.15	2.86%	5,402,140.60	4.86%	2,795,961.54	2.52%
其他地区	2,981,548.93	3.81%	5,552,424.78	5.00%	3,728,878.64	8.08%
合计	36,892,614.70	100.00%	111,135,650.14	100.00%	97,895,949.10	100.00%

注：其他地区包括以经销方式向海外销售取得的收入，具体销售收入如下：2013年 597,295.79 元，2014年 591,253.84 元，2015年 1-5 月 159,241.04 元。

###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

公司阀门产品规格型号众多，材料、性能千差万别，各类阀门产品的价格差异较大。总体上，公司以产品的成本为基础，加上合理的毛利确定销售指导价格，销售部门在此基础上根据订单规模、公司在目标行业市场占有率及市场竞争情况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销售价格。

### 4、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姓名	期间	产品	规格	数量（件）	金额（元）
陈瑞瑞	2015年1-5月	切断阀配件	5ZXPQ-16KDN040	7	6,341.88
张耀环	2015年1-5月	切断阀配件	5ZMBQ16-2CMDN040	1	1,269.23
合计				8	7,611.11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0.02%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个人采购的情况。

2013年、2014年，公司未有向个人销售的情况；2015年1-5月，公司向个人销售的产品为切断阀配件，数量总共只有8件，金额7,611.11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仅为0.02%，公司向个人销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微乎其微，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销售及收款行为，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均由财务部开票收款，不允许业务员个人收款行为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销售的产品数量和金额均很小，总额只有7,611.11元，双方未签订合同，以现金结算，虽然未开具发票，但增值税销项税额已在账面列示并向税务局申报纳税。公司制定有《采购流程管理制度》、《原材料采购管理制度》、《物资采购合同管理制度》、《物资采购供方选择管理制度》、《生产控制管理制度》、《生产现场定置管理规定》、《生产调度管理制度》、《产品交付管理制度》、《阀门安装管理制度》、《售后服务和质量投诉处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结算程序管理办法》等一些列与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5、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现金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期间	现金销售金额（元）	当期营业收入（元）	现金销售占比
2015年1-5月	23,560.00	36,892,614.70	0.06%
2014年度	152,545.00	111,272,354.14	0.14%
2013年度	54,828.00	97,895,949.11	0.06%

公司现金销售主要系客户上门采购零星配件，因金额较小、且非长期往来客户等原因，客户直接付现，由财务部收款后，现金缴存银行，不存在现金坐支的情况。报告期内的现金销售行为，公司已履行了销售、发货、收款等审批手续。为减少现金收款，公司制定了相应的销售收款及财务管理制度，以销售实际经营中不必要的零星销售中的现金收款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深耕于化工领域，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农药化工、医药化工等领域的工业控制系统，公司主要的客户为这些工业控制系统的终端用户。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1-5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各期销售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 2015年1-5月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博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640,119.58	15.29
山西信发化工有限公司	2,355,805.14	6.39
杭州奥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3,283.75	3.51
山东东岳能源交口肥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256,717.95	3.41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1,058,451.12	2.87
<b>合计</b>	<b>11,604,377.54</b>	<b>31.47</b>

###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12,399,940.21	11.14
山西信发化工有限公司	6,758,909.40	6.0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	5,144,966.17	4.62
荏平信发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	3,809,935.90	3.42
江西泰德工程有限公司	2,931,623.93	2.63
<b>合计</b>	<b>31,045,375.61</b>	<b>27.88</b>

###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7,603,721.71	7.77
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	6,038,570.09	6.17
江苏蓝之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73,504.27	4.37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4,007,634.19	4.09
江苏翔盛粘胶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3,718,416.24	3.80
<b>合计</b>	<b>25,641,846.50</b>	<b>26.20</b>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47%、27.88%和26.20%，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50%的情况，总体来看，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生产的工业控制阀属于工业企业生产设备的组成部分，属于非经常性消费品，其需求与终端客户的生产建设周期相适应，具有一定的周期性，最终反映在公司的客户结构上表现为客户较为分散且不同年份间的客户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除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因其自身生产需要在报告期内向公司持续采购阀门铸件外，其余客户向公司采购的产品均为工业控制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向供应商采购的钢材、铸件及电气配件等。其中铸件主要为阀体、阀座、阀盖等，其价格也与钢材价格紧密相关；电气配件则主要为定位器、限位开关等电子元器件，其价格主要取决于是否进口等因素。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与钢铁价格密切相关，钢材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毛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了良好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具体如下所示：

成本构成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金额 (元)	占比	金额 (元)	占比
材料成本	17,550,668.58	78.08%	54,416,538.88	79.01%	50,428,284.86	81.14%
人工成本	2,781,725.79	12.38%	7,263,730.17	10.55%	5,423,169.90	8.73%
制造费用	2,145,474.37	9.54%	7,193,379.51	10.44%	6,299,355.40	10.14%
其中：电费	265,031.58	1.18%	1,182,393.01	1.72%	1,059,811.51	1.71%
合计	22,477,868.74	100.00%	68,873,648.56	100.00%	62,150,810.16	100.00%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其采购额占相应期间采购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 2015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百分比 (%)
1	杭州浙昱钢铁有限公司	1,691,653.84	8.18%

2	北京华康天宝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254,256.42	6.06%
3	绍兴县红良铸业有限公司	1,139,974.78	5.51%
4	杭州常武钢铁有限公司	1,081,466.05	5.23%
5	杭州骏平钢铁有限公司	777,964.19	3.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b>5,945,315.27</b>	<b>28.74%</b>
总采购金额		<b>20,688,360.34</b>	

###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1	杭州骏平钢铁有限公司	7,520,425.23	11.96%
2	杭州常武钢铁有限公司	6,542,678.39	10.40%
3	上海盛茂艾美特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2,963,381.42	4.71%
4	杭州昌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749,447.03	4.37%
5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2,680,341.03	4.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b>22,456,273.11</b>	<b>35.70%</b>
总采购金额		<b>62,902,671.46</b>	

###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百分比（%）
1	杭州昌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4,426,017.24	22.54%
2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3,185,897.10	4.98%
3	上海盛茂艾美特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2,554,497.14	3.99%
4	奉化顺盛精铸机械有限公司	2,526,996.89	3.95%
5	绍兴县红良铸业有限公司	2,301,540.86	3.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b>24,994,949.23</b>	<b>39.06%</b>
总采购金额		<b>63,998,453.55</b>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本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74%、35.70%和 39.06%，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金额 50%的情况，总体来看，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3、报告期内临时用工及委外加工情况

为发挥专业分工和协作配套的优势，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公司在生产加工环节上采取关键流程自加工与雇佣临时工、委托加工相结合的方式。

#### （1）雇佣临时工情况

公司铸件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形式，部分订单要求的交货时间短，同时公司产品关键在于结构设计和研发，公司重点抓住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关键环节，因此，部分辅助环节采用雇佣临时工进行生产。

公司雇佣临时工涉及铸件加工过程中的三道工序：1) 落砂：铸件凝固冷却到一定温度后，把铸件从砂箱中取出，需人工清除铸件表面及内腔中的型砂和芯砂；2) 打磨：铸件浇完后表面会留下飞边和浇冒口，需人工进行去除；3) 抛丸：人工去除表面氧化皮等杂质。

公司 2015 年 1-5 月份、2014 年及 2013 年雇佣临时工成本分别为 258,773.16 元、683,987.89 元以及 68,194.80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15%、0.99% 及 0.11%。总体而言，报告期内，临时用工占公司整体生产业务的比重较小。

考虑到：1) 临时用工的流程工艺简单，而公司独立拥有与其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以及与产品相关的核心技术等，对临时用工不存在依赖性；2) 报告期内，公司与临时用工不存在纠纷，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3) 为进一步规范用工行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不再雇佣临时工为本公司生产。

## (2) 主要委托加工受托方情况

公司委外加工的工序主要包括：1) 包装物加工：公司产品包装所需的木箱、木夹板和木托板加工；2) 喷涂：阀芯、阀体、阀帕、阀座以及 V 型球的表面喷涂；3) 五金加工：钢板切割、弯管加工等。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规则》相关规定，压力管道元件制造应取得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但是包装物的加工生产、表面的喷涂以及基础板材五金的加工并不需要特殊许可。

公司 2015 年 1-5 月份、2014 年及 2013 年委外加工成本分别为 177,402.69 元、293,810.01 元以及 301,112.34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79%、0.43% 和 0.48%，占公司总体业务的比重较小。报告期内，本公司委外加工费用金额占营

业成本的比重为 1%左右，无论是由公司自己加工还是委外加工，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委外加工受托方如下：

#### 2015 年 1-5 月主要委托加工受托方及加工费结算金额

委托加工受托方	加工费（元）
富阳市鹿山街道盛根木夹板厂	61,616.00
富阳市罗田机械有限公司	36,341.89
富阳高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2,201.45
富阳市鹿山街道永平五金加工厂	9,427.00
富阳市富阳镇永兴热处理厂	9,273.51
合计	128,859.85

#### 2014 主要委托加工受托方及加工费结算金额

委托加工受托方	加工费（元）
富阳市鹿山街道盛根木夹板厂	123,697.00
富阳市罗田机械有限公司	66,085.48
杭州登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8,784.18
靖江市永固搪瓷制品厂	16,106.84
富阳市鹿山街道永平五金加工厂	10,917.00
合计	245,590.50

#### 2013 年主要委托加工受托方及加工费结算金额

委托加工受托方	加工费（元）
富阳市鹿山街道盛根木夹板厂	197,890.00
温州创博热喷涂有限公司	26,366.68
富阳市鹿山街道桥头锯板加工厂	19,258.00
富阳市富阳镇永兴热处理厂	10,319.65
富阳市鹿山街道俊宇五金加工厂	10,056.31
合计	263,890.64

公司与上述受托加工方参照市场价进行结算。

公司委外加工风险较低，一方面，委外加工不涉及公司产品的核心工艺及流程，通过委外加工可以提高公司产品的供应速度，优化公司内部生产资源配置；另一方面，公司与主要委托加工受托方长期合作，不存在纠纷，且公司已制定《委外加工管理办法》，通过委外加工程序、产品验收等方面加强委外加工的管理，有效控制委外环节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主要委托加工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4、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情况列示如下：

期间	现金采购金额（元）	当期采购总额（元）	现金销售占比
2015年1-5月	-	20,688,360.34	-
2014年度	7,142.72	62,902,671.46	0.01%
2013年度	331,836.92	63,998,453.55	0.52%

公司现金采购主要系零星采购废铁、废钢等，废铁、废钢等由供应商直接运抵公司过磅，材料入库后，由公司财务部现付给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的比例已逐期缩小，至2015年1-5月，公司不存在现金采购行为。报告期内的采购行为，公司履行了相应的采购申请、审批、付款等手续。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行为，公司将不断加强固定资产、存货采购，领用等资产管理措施，控制现金采购的金额、频次。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的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包括采购合同、销售合同、银行借款合同、对外担保合同和抵押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 1、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于报告期内签订或履行的60万元以上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间
1	2015.1.13	北京华康天宝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定位器	1,331,480.00	-
2	2015.3.3	南京航大意航电源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定位器	705,600.00	-
3	2015.3.1	绍兴县红良铸业有限公司	采购铸件	框架协议，以实际采购为准	2015.3.1-2015.12.31
4	2015.1.1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气动执行	框架协议，以实	2015.1.1-201

			装置	实际采购为准	5.12.31
5	2014.7.16	上海盛茂艾美特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定位器	873,060.00	-
6	2014.3.20	上海盛茂艾美特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定位器	689,505.00	-
7	2014.1.1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气动执行装置	框架协议，以实际采购为准	2014.1.1-2014.12.31
8	2013.8.7	杭州广益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采购卧加、刀具	1,810,5000.00	-
9	2013.8.1	中环瑞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ABB 定位器	1,033,200.00	-
10	2013.7.2	上海盛茂艾美特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定位器等	914,780.00	-
11	2013.1.1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采购阀门气动执行装置	框架协议，以实际采购为准	2013.1.1-2013.12.31

注：重大采购合同指所有年度框架协议及合同金额大于 60 万元人民币的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或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 2、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于报告期内签订或履行的 200 万元以上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间
1	2015.1.20	辽宁福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调节阀等	2,060,000.00	-
2	2014.11.3	上海博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阀等	5,931,000.00	-
3	2014.6.26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薄膜智能型单座调节阀等	4,606,750.00	-
4	2014.11.2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	控制球阀、调节阀	4,211,230.00	-
5	2014.7.16	江西泰德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薄膜智能型单座调节阀等	3,070,000.00	-
6	2014.6.22	杭州奥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阀门等	3,010,000.00	-
7	2014.5.21	浙江中控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平衡管切换阀等	2,270,000.00	-
8	2014.9.26	启东市隆达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动双偏心蝶阀	2,098,898.00	-
9	2014.2.27	凯凌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薄膜智能型调节阀等	2,000,000.00	-
10	2014.8.28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树脂砂铸件等定做	框架协议，以实际销售为准	2014.8.28-2017.8.27
11	2014.3.11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树脂砂铸件等铸件定做	框架协议，以实际销售为准	2014.3.11-2017.3.10
12	2014.2.17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5C II B 机体定做	框架协议，以实际销售为准	2014.2.22-2017.2.21

13	2013.7.20	盘锦浩业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薄膜智能型单座调节阀等	3,070,000.00	-
14	2013.2.3	江西禾益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自力式微压调节阀	2,798,121.00	-
15	2013.7.26	杭州中策清泉有限公司	销售气动薄膜智能型单座调节阀等	2,028,000.00	-
16	2013.8.2	垦利三合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气动程控阀	2,000,000.00	-
17	2012.5.8	江苏翔盛粘胶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三偏心蝶阀等	4,018,000.00	-
18	2011.9.19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树脂砂铸件等定做	框架协议，以实际销售为准	2011.9.13-2014.9.12
19	2011.11.22	江苏蓝之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自控阀门	5,000,000.00	-

注：重大销售合同指合同金额大于 200 万元人民币的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或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 3、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或履行银行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期限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元)	年利率	贷款方式
1	永盛科技	2015.4.8-2016.4.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7,000,000.00	6.69%	保证借款
2	永盛科技	2015.3.17-2016.3.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6,000,000.00	6.69%	抵押借款
3	永盛科技	2015.3.3-2016.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3,000,000.00	全国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基准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59 基点	抵押借款
4	永盛科技	2015.2.13-2016.2.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4,000,000.00	全国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基准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65 基点	抵押借款
5	永盛科技	2014.12.12-2015.12.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8,000,000.00	6.16%	抵押借款
6	永盛科技	2014.9.4-2015.8.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10,000,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保证借款

7	永盛科技	2014.7.16-2015.7.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10,000,000.00	6.90%	抵押借款
8	永盛科技	2014.4.16-2015.4.1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7,000,000.00	7.20%	保证借款
9	永盛科技	2014.3.19-2015.3.1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6,000,000.00	6.69%	抵押借款
10	永盛科技	2014.3.6-2015.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3,000,000.00	7.50%	抵押借款
11	永盛科技	2014.2.24-2015.2.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4,000,000.00	7.50%	抵押借款
12	永盛科技	2014.1.3-2014.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4,000,000.00	7.00%	抵押借款
13	永盛科技	2013.10.9-2014.1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9,000,000.00	基准利率上浮20%	保证借款
14	永盛科技	2013.9.26-2014.9.2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1,000,000.00	基准利率上浮25%	保证借款
15	永盛科技	2013.7.18-2013.11.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000,000.00	6.44%	保证借款
16	永盛科技	2013.07.10-2014.7.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10,000,000.00	6.00%	抵押借款
17	永盛科技	2013.4.16-2014.4.1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7,000,000.00	6.60%	保证借款
18	永盛科技	2013.3.20-2014.3.1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6,000,000.00	6.60%	抵押借款
19	永盛科技	2013.1.10-2014.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5,000,000.00	7.50%	抵押借款

公司上述银行借款均按照借款合同按期支付利息，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不存在潜在纠纷。

#### 4、抵押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抵押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抵押期限	抵押金额（元）	抵押物	抵押方式
1	永盛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2014.2.21-2016.2.21	24,948,000.00	富国用（2014）第000368号土地使用权证；富房权证初字第170101号房产证	最高额抵押
2	永盛科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2013.3.20-2015.11.18	13,703,000.00	富国用（2006）第007599号土地使用权证；富房权证初字第025966号、富房权证初字第025129号、富房权证初字第027091号房产证	最高额抵押

富国用(2006)第007599号为永盛有限名下土地使用权；富房权证初字第025966号、富房权证初字第025129号、富房权证初字第027091号房产证为永盛有限名下的房产。在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该等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均已更名，编号亦发生变更，但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中的抵押物清单中未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抵押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 5、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公司于报告期内签订或履行的1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1	2013.8.7	杭州广益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卧加、刀具	1,810,500.00
2	2013.8.7	杭州广益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数控车床、摇臂钻等	1,489,300.00

### 五、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 （一）环境保护情况

2015年6月19日，杭州市富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文件《关于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年产1万台工业自控阀门新建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意见的函》（富环许验

[2015]105号)，同意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年产1万台工业自控阀门新建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根据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浙环发[2010]65号）和《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管理条例》，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和粉尘等主要大气污染物且经依法核定排放量的排污单位或排放工业废水的排污单位等应当按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和粉尘或工业废水的排放，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杭州富阳区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6月25日提供的《情况说明》证实上述情况。

富阳市环保局于2015年6月30日出具《证明》，证明永盛科技自2013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日在生产经营中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则及各级政府相关规定，未受过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行政处罚和违法违规记录。

公司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环境保护原则，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公司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实现全过程、全天候环保管理，在日常工作、检查中，将环保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同时，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环保知识，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并在各部门指定专人进行检查监督。

## （二）安全生产情况

日常经营中，公司严格根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开展各项安全生产活动，制定了《安全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相关制度，确保公司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保障公司进行各项安全生产活动。

2015年7月，杭州市富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合规证明，证明公司近三年以来没有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无安全生产违法记录。

## （三）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根据杭州市富阳区质量技术监督局于2015年7月7日出具的《证明》，公司生产的工业自动控制阀产品自2013年1月至今未因各级监督抽查出现产品质量不合格

的情况，未因各级监督抽查不合格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行政处罚。此外，公司就硬密封球阀、调压装置、气动 Y 型疏水阀、气动薄膜智能型调节阀、双向硬密封三偏心蝶阀等产品制定了严格的企业标准，并就这些企业标准向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并取得标准备案登记证。并且，还获得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其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商业模式是依托自身的研发创新，生产高质量的控制阀，成为精细化工、能源设备等行业企业的合格供应商。

### （一）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部及杭州永盛科技负责公司产品的研发工作，技术部同时负责生产部产品生产活动的技术支持。公司研发模式主要有自主研发及国外技术消化吸收两种方式。公司自主研发主要是对现有的调节阀、球阀、蝶阀等产品进行技术上的更新换代，如耐高温高压、提高密封性等，使其适应更为严苛的工况环境和客户的特定要求；国外技术消化吸收主要是通过引进国外高端控制阀，进行技术研究学习，实现产品的国产化。公司根据未来发展规划制定新产品研发目标，研发人员根据研发计划进行产品设计、实验等，由内部相关部门及外部专家进行评估，通过后即完成研发进行生产。

### （二）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需求主要来自两方面，一是“以销定产”后的生产采购需求，另一是原材料仓库根据安全库存要求产生的采购需求。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铸件及电气配件等。钢材为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从国内供应商采购，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铸件主要为阀体、阀座、阀盖等，根据产品的设计规格和相关标准要求从合作厂家采购，市场供应充足，其价格与钢材价格相关。

电气配件则主要为定位器、限位开关等电子元器件，根据客户的要求决定国内采购或国外进口，其价格主要取决于是否进口等因素。

###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阀门产品大多为非标准化产品，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销售部门签署订单之后生产部门根据订单形成生产计划，编制生产加工进度组织生产。公司生产方式包括自主生产和委外加工两种模式。其中委外加工只在订单时间较为紧迫的情况下采用，并且只将生产工艺中的简单部分，如钻孔、打磨、清洗、油漆等工序进行委外加工，其他主要工序仍然是公司自主生产。

###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模式，并辅以经销商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与产品的终端用户签订协议，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在经销商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经销商依据其客户的需求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依据订单进行生产发货。公司产品在国内销售主要为直销模式，经销商模式主要针对海外销售。

##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定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43 阀门和旋塞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4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中的“C3443 阀门和旋塞制造”

#### 1、行业概况

阀门是用来控制管道内介质流动的具有可调节结构的机械产品的总称，是流体输送系统中的控制部件，具有截止、调节、导流、调压等功能。根据阀门使用的环

境、场所，一般可以分为民用阀门和工业阀门。民用阀门的使用环境相对较好，多为日常水、热、煤气等，对阀门要求较低；而工业阀门的使用环境相对恶劣，要求阀门具有耐高温、耐高压、耐腐蚀等特性，可用于控制空气、水、蒸汽、各种腐蚀性介质、泥浆、油品、液态金属和放射性介质等各种类型流体的流动。

阀门的种类繁多，根据不同的分类依据有不同的分类结果。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阀门分会主编的《最新国内外阀门标准大全》，阀门的常用分类模式主要有用途、作用和主要参数（包括压力、介质工作温度、阀体材料等）。根据不同的分类标准，阀门的类别如下表所示。

分类标准	类别	主要特征
用途、作用	截断阀	主要用于截断或接通介质流。包括闸阀、截止阀、隔膜阀、旋塞阀、球阀、蝶阀等
	调节阀	主要用于调节介质的流量、压力等。包括调节阀、节流阀、减压阀等
	止回阀	用于阻止介质倒流。包括各种结构的止回阀
	分流阀	用于分配、分离或混合介质。包括各种结构的分配阀和疏水阀等
	安全阀	用于超压安全保护，包括各种类型的安全阀
压力 (PN)	真空阀	工作压力低于标准大气压的阀门
	低压阀	工作压力 $PN \leq 1.6\text{Mpa}$ 的阀门
	中压阀	工作压力 $PN 2.5 \sim 6.4\text{Mpa}$ 之间的阀门
	高压阀	工作压力 $PN 10.0 \sim 80.0\text{Mpa}$ 之间的阀门
	超高压阀	工作压力 $PN \geq 100\text{Mpa}$ 的阀门
介质温度 (t)	高温阀	$t > 450^\circ\text{C}$ 的阀门
	中温阀	$120^\circ\text{C} \leq t \leq 450^\circ\text{C}$ 之间的阀门
	常温阀	$-40^\circ\text{C} \leq t \leq 120^\circ\text{C}$ 之间的阀门
	低温阀	$-100^\circ\text{C} \leq t \leq -40^\circ\text{C}$ 之间的阀门
	超低温阀	$t < -100^\circ\text{C}$ 的阀门
阀体材料	非金属材料阀门	如陶瓷阀门、玻璃钢阀门、塑料阀门
	金属材料阀门	铜合金阀门、铝合金阀门、铅合金阀门、钛合金阀门、铸铁阀门、碳钢阀门等
	金属阀体衬里阀门	衬铅阀门、衬塑料阀门、衬搪瓷阀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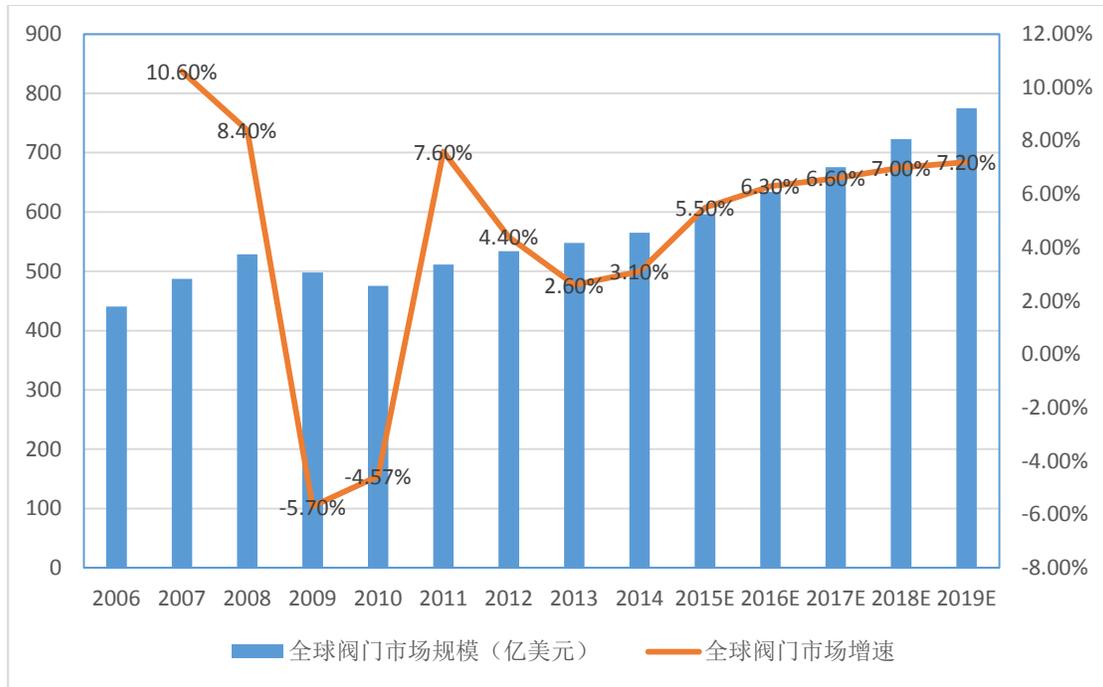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最新国内外阀门标准大全》

目前国内最常用的分类方法是通用分类法，这种分类方法综合考虑了阀门的原理、作用、结构，一般分为闸阀、蝶阀、调节阀、止回阀、节流阀、排污阀、球阀、柱塞阀、减压阀、旋塞阀、蒸汽疏水阀、安全阀等类别。

## 2、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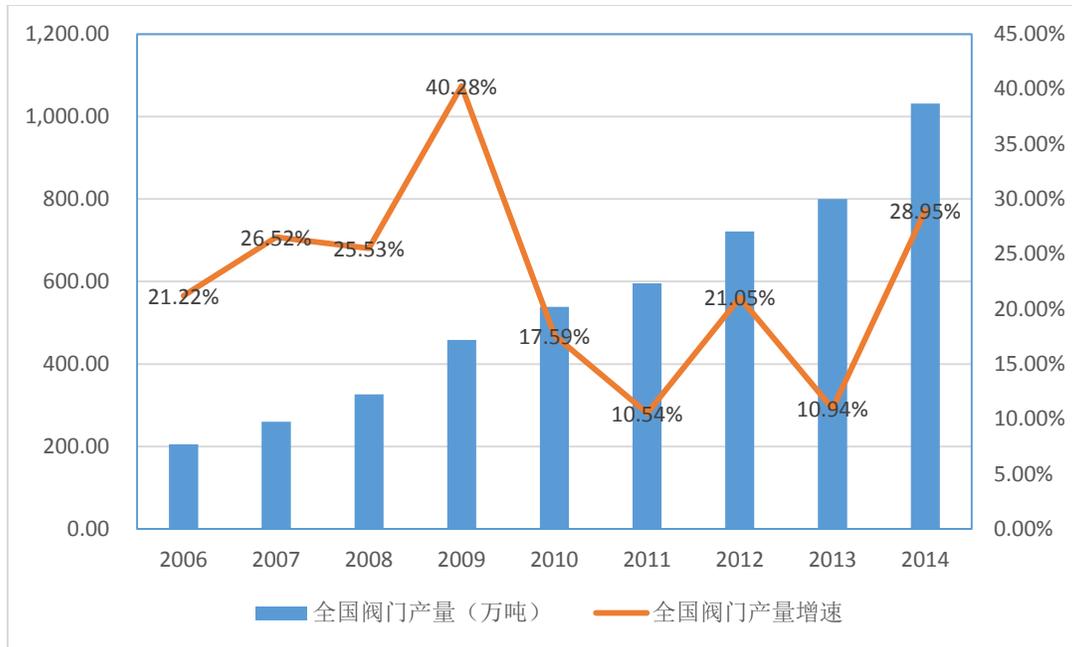
阀门是随着流体管路的产生而产生的，人类使用阀门已经有近 4000 年的历史，现代工业阀门的大量应用是从蒸汽机被发明以后才开始的。二十世纪初出现了铸铁、铸钢、锻钢、不锈钢等各种材质的阀门，应用于各个行业、各种工况。阀门行业现已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主要领域，包括电力、冶金、石化、轻纺、食品、医药、环保、城建等。

根据 EIF (European Industrial Forecasting Limited, 欧洲工业预测有限公司)《The WorldValve & Actuator Market 2014-2019》报告数据，2006 年全球阀门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440.63 亿美元，2006 年-2008 年全球阀门行业保持快速增长，2008 年后受美国次贷危机影响，全球经济放缓对阀门行业也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能源、电力、水处理等行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出现推迟现象，阀门需求量降低，市场规模出现一定的萎缩。随着 2011 年全球经济形势的好转，阀门行业也取得较快发展，2014 年全球阀门市场规模增至 623.33 亿美元。根据 EIF 最新预测，未来 5 年全球阀门市场规模复合平均增长率达 6.5%，预计到 2019 年全球阀门市场的规模将达到 854.75 亿美元。下图为 2006 年以来，全球阀门市场规模的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EIF《The World Valve & Actuator Market 2014-2019》，其中2015-2019年数据为预测数据

近十年我国经济保持高速增长的发展态势，GDP年平均增长率约为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增长率平均为25%左右。国内阀门行业整体上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景气程度高于全球水平。2009年后全国阀门产量增速有所降低，但仍保持在10%以上。下图为2006年来，我国阀门年产量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国家统计局

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年鉴2014》统计,截至2013年,全国阀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年销售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的企业)共计1,703家,资产总额1,754亿元,年产阀门800万吨。2013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12.25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69.95亿元,完成出口交货值346.08亿元。

### 3、行业监管体系和产业政策情况

#### (1) 行业监管体系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环境保护部等政府职能部门通过制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管理规章制度、行业标准体系等直接或间接对阀门行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施加影响。其中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负责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行业管理规章制度,国家质检总局针对压力管道元件等特种设备生产制定许可方式和许可程序,环保部对阀门行业生产活动进行环保核查。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阀门分会作为行业自律性组织,通过信息搜集和发布、召开行业内企业交流会等形式指导企业进行阀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全国阀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是由国家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统一规划、

组建和管理的进行全国阀门标准化技术工作的组织，在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指导下负责全国通用、特殊用途的各种材质的高中低压阀门、阀门驱动装置、过压保护安全装置等专业领域的标准化工作。

## (2) 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序号	颁布单位	法规号	名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令373号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令549号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修改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令500号	《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43号	《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监督管理规定（HAF60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D2001-2006	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规则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ZF001-2006	安全阀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Z0004-2007	特种设备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质量保证体系基本要求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Z0005-2007	特种设备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许可鉴定评审细则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Z7001-2004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规则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D7001-2013	压力管道元件制造监督检验规则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R5002-2013	压力容器使用管理规则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G R7001-2013	压力容器定期检验规则

## (3) 行业相关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相关内容
1	2015.5.8	《中国制造 2025》	实施工业产品质量提升行动计划，针对汽车、高档数控机床、轨道交通装备、大型成套技术装备、工程机械、特种设备、关键原材料、基础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等重点行业，组织攻克一批长期困扰产品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质量技术
2	2012.1.17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	将部分中高端阀门的制造技术列入需要突破的关键技术
3	2011.3.29	《“十二五”机械工业发展总体规划》	强化基础件、基础技术、基础工艺等机械工业的共性基础领域，突破关键基础零部件瓶颈约，引导民营资本和外资投向基础零部件领域，发展一

			批“专、精、特”的配套企业，健全产业配套体系
4	2011.3.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为加快培育和发展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能源产业等7个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勾画了蓝图，也为加快推进我国阀门行业的发展，尽快摆脱高温、高压等关键装置阀门主要依赖进口的局面提供契机
5	2009.5.1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重点发展大功率电力电子元件、功能模块，大型、精密轴承，高精度齿轮传动装置，高强度紧固件，高压柱塞泵/电动机、液压阀、液压电子控制器、液力变速箱，气动元件，轴承密封系统、橡塑密封件等。加快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仪器仪表、中高档传感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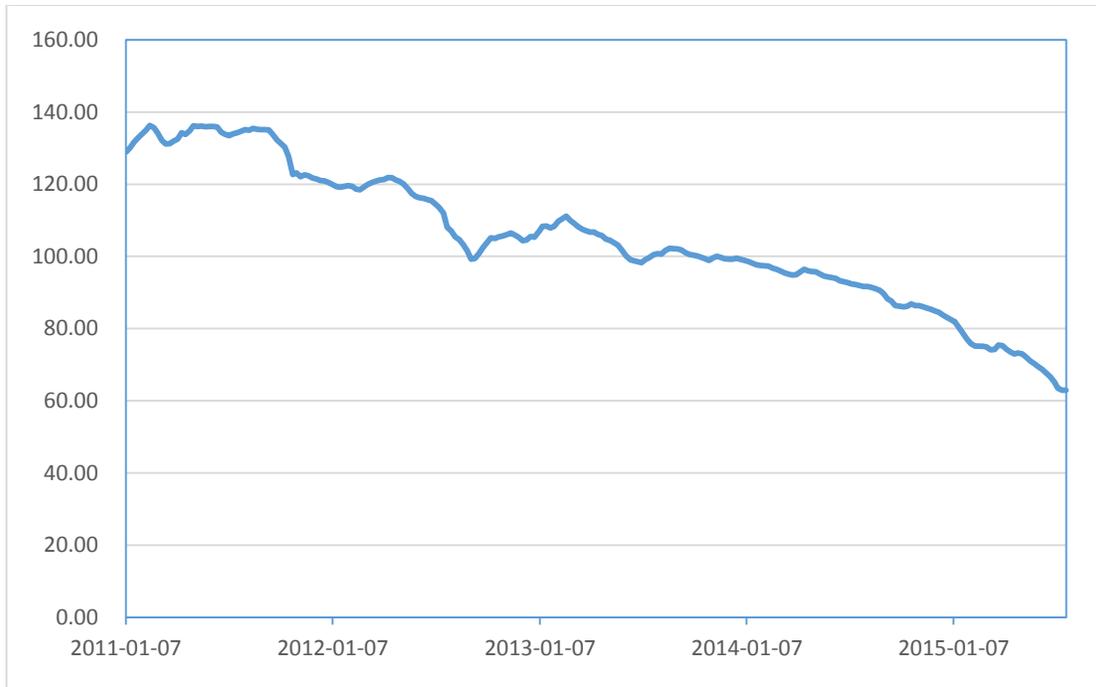
#### 4、行业上下游产业链

阀门行业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生铁、钢材、各类铸件以及标准件等；而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包括石油天然气、电力、化工、自来水和污水处理、造纸、冶金等。

##### (1) 上游原材料供求状况

##### 1) 钢铁供求状况

阀门主要原材料为生铁、钢材和外购的各类铸件，钢铁相关产品的供求状况和价格变动对阀门产品的生产成本具有重要的影响。近年来我国钢铁工业快速发展，目前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钢铁生产国和消费国。据统计，2014年我国粗钢产量约8.22亿吨，占全球粗钢产量的49.5%；2014年我国不锈钢产量约2,169万吨，占全球总产量的52%。国内钢铁行业为阀门生产提供充足而稳定的原材料供给。下图为2011年以来，国内钢材综合价格指数变动情况（其中设定1994年4月钢材价格指数为100）。



\*资料来源：wind资讯；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从图中可以看出，自2011年来钢材价格水平呈稳步下降趋势，对于阀门行业降低成本稳定盈利状况具有积极作用。

## 2) 其他辅助配件供求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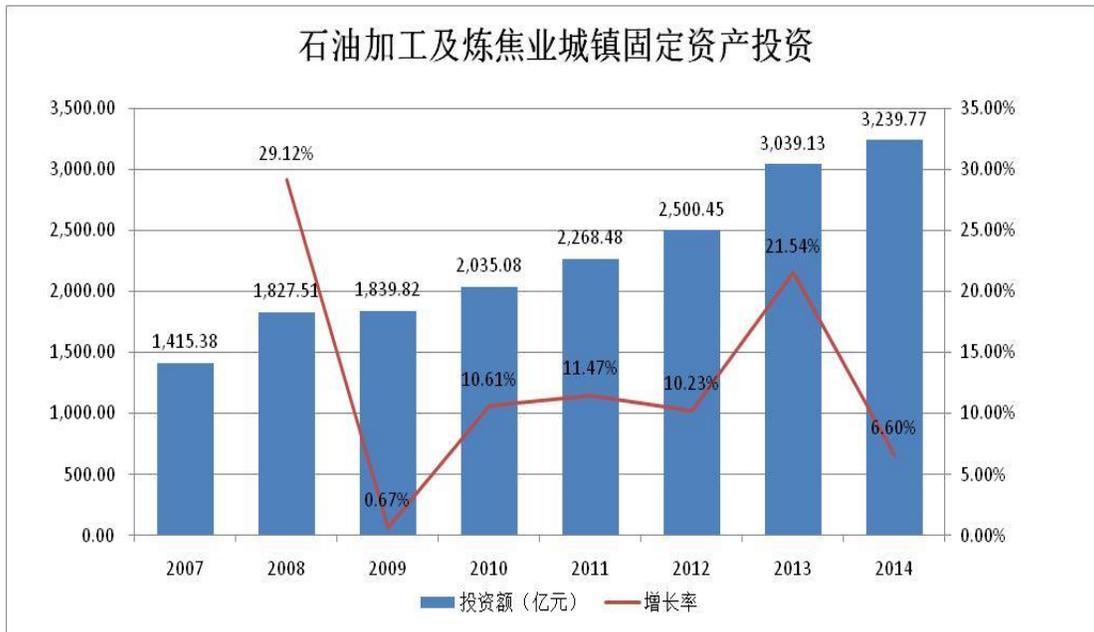
除用于制造各类铸件的钢材外，公司上游原材料还包括电子配件、工业油漆及驱动装置等辅助材料。总体上，上述行业的进入门槛较低，产品供给充足，竞争状态充分，对阀门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制约和不利影响。

## (2) 下游需求方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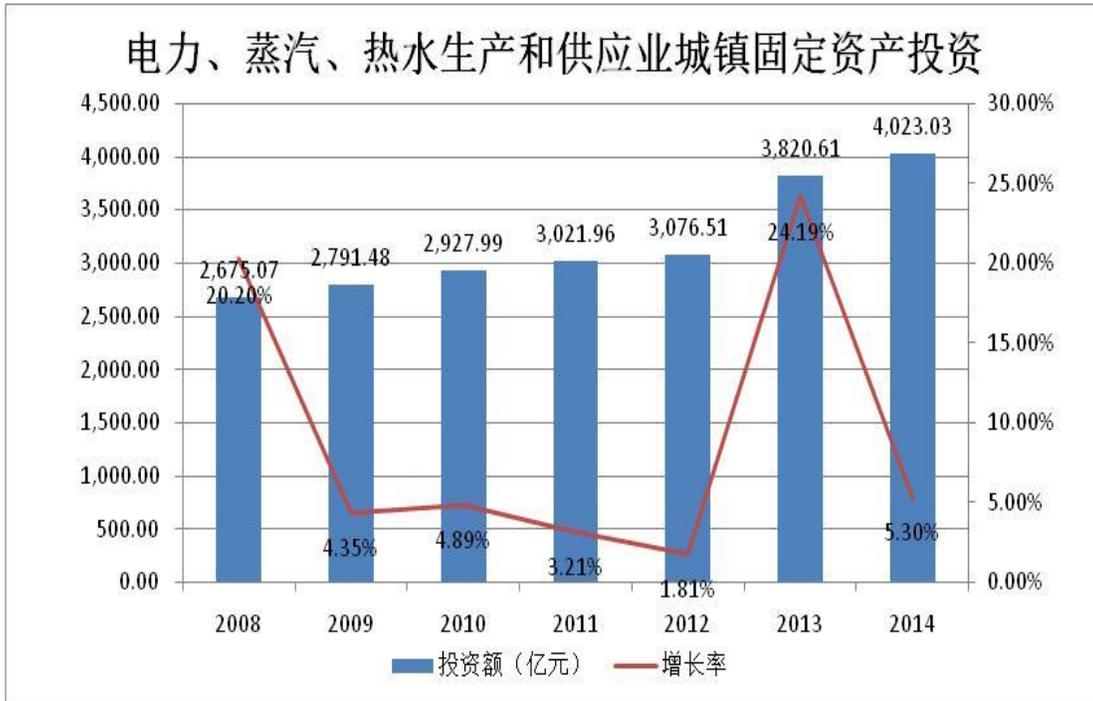
目前，阀门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石油天然气、电力、化工、自来水和污水处理、造纸、冶金、制药、食品、采掘、有色金属、电子等行业。其中，石油天然气、能源电力和化工领域是阀门最重要的应用领域。根据Valve World的统计，全球工业阀门的市场需求中，包含钻采、运输和石化在内的石油天然气领域占比最高，达到37.40%；其次是能源电力和化工领域的需求，分别占全球工业阀门市场需求的21.30%和11.50%，前三大领域的市场需求合计占全部市场需求的70.20%。在国内工业阀门的应用领域中，化工、能源电力和石油天然气行业也是最重要的三个阀门市场，其

阀门的市场需求分别占国内工业阀门市场总需求的25.70%、20.10%和14.70%，合计占全部市场需求的60.50%。

目前，我国在化工、能源电力和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仍保持高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石油加工及炼焦业城镇固定资产投资额从2008年1,827.51亿元增长到2014年的3,239.7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10.01%；电力、蒸汽、热水生产和供应业城镇固定资产投资额从2007年8,253.16亿元增长到2013年的16,936.6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12.73%；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城镇固定资产投资额从2008年2,675.07亿元增长到2014年的4023.03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7.04%。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国家统计局

国内工业阀门主要应用行业领域的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确保对阀门产品需求的持续稳定增长。

## 5、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点

### （1）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阀门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包括石油天然气、能源、电力、化工、冶金、造船、水处理、造纸等领域，应用范围较广，因此阀门行业受单个领域波动的影响较小，而与整个宏观经济的运行周期密切关联。工业控制阀属于工业企业生产设备的组成部分，属于非经常性消费品，其需求与终端客户的生产建设周期相关，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 （2）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阀门行业市场需求的区域分布主要与相关地区的经济发展程度以及经济结构密切相关。经济发达地区，工业尤其是重工业聚集地区的阀门需求相对较大。从国内来看，阀门需求主要集中于工业较为发达的省市。同时一般情况下，单个企业会重点在某一个或某几个行业重点投入，如化工、石油、市政工程等。这种情况也造成了企业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区域性。

### （3）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阀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季节性影响的特征不明显。

## 6、行业进入壁垒

### （1）资质壁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颁布的《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规则》，阀门生产制造属于特种设备制造中的压力管道元件制造。企业进行阀门的生产制造需要事先取得《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并指定所能生产制造的产品类别。对于没有取得相应生产许可的企业，不允许进行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活动。

### （2）市场壁垒

阀门产品尤其是中高端工业控制阀多用于大型成套设备之中，是企业生产活动的重要系统控制设备，对安全生产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大型企业及工程单位都将

控制阀作为关键设备进行重点管理，对产品的性能、质量及产品生产企业都有严格要求。诸如中石化、中石油等大型企业采购阀门产品时都设有合格供应商名单，只能从合格供应商中采购所需产品。对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认定通常综合考虑企业规模、企业资质、企业信誉、产品质量、生产能力、员工素质等诸多因素，对企业要求较高，而且越高端的阀门产品，其合格供应商资格越难以取得，因此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壁垒，后入者进入该领域存在一定的难度。

### （3）技术壁垒

工业控制阀通常作为大型成套设备的一部分，应用在严苛的工况环境中，一般为高温高压、强腐蚀、放射性、有毒性等恶劣条件，因此对阀门的生产工艺、材料技术以及检验技术方面均有非常高的要求。需要阀门生产企业在人员、技术和研发领域拥有深厚的积累。同时，我国高端阀门的需求单位逐渐对产品进行国产化，自身掌握先进生产技术的企业拥有先发优势，能够快速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或订单要求开发设计符合要求的新产品，能够快速抢占市场，并形成一定的品牌优势，这对后进入的企业构成较高的技术壁垒。

### （4）资金壁垒

工业控制阀生产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需要在研发设计、生产设备和人才培育等方面进行大量的先期投入，而且产品需求的不断变化需要企业不断地进行研发投入，这对企业的初始和后续资金投入需求巨大，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要求很高。

## （二）行业市场规模

### 1、行业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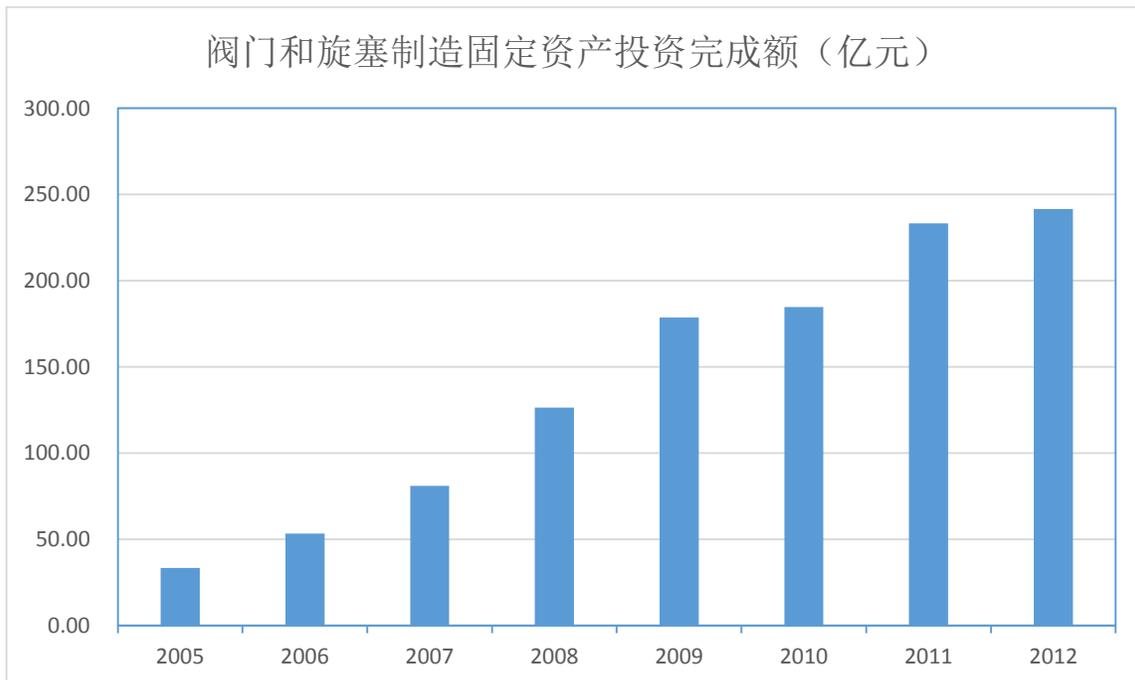
目前阀门产品越来越呈现“技术高端化”、“产品成套化”的发展趋势。首先，从阀门生产技术角度看，虽然目前阀门市场需求总量在缩减，但需求结构却在迅速提升。即中低端阀门订单急剧下滑，而高档阀门却有增无减。因此在日益激烈的阀门市场，拥有中高端阀门生产技术的公司才能市场中立足，创新成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其次，阀门产品的下游客户中大型企业及工程承包商比重较大，由于其成套设备及整体工程的需要，阀门供应逐渐由单一品种向多品种和多规格发展。单个

设备或工程项目所需的阀门，由一家阀门生产厂家全部提供的趋势越来越明显。阀门企业小而散的格局将被打破，市场份额的逐步集聚成为趋势。

从整个阀门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阀门行业高速增长的时代已经结束，其未来属于能实现“技术高端化”、“产品成套化”的阀门企业。要实现“技术高端化”、“产品成套化”，企业需要有一定的市场基础、深厚的人才储备以及雄厚的资金实力。小企业既无力支撑持续高昂的技术研发费用，也无法以市场为基础实现“产品成套化”，很难在市场竞争中立足，因此阀门行业的未来将发生整合，企业需要增强自身实力，丰富技术、市场、人才等资源要素。

## 2、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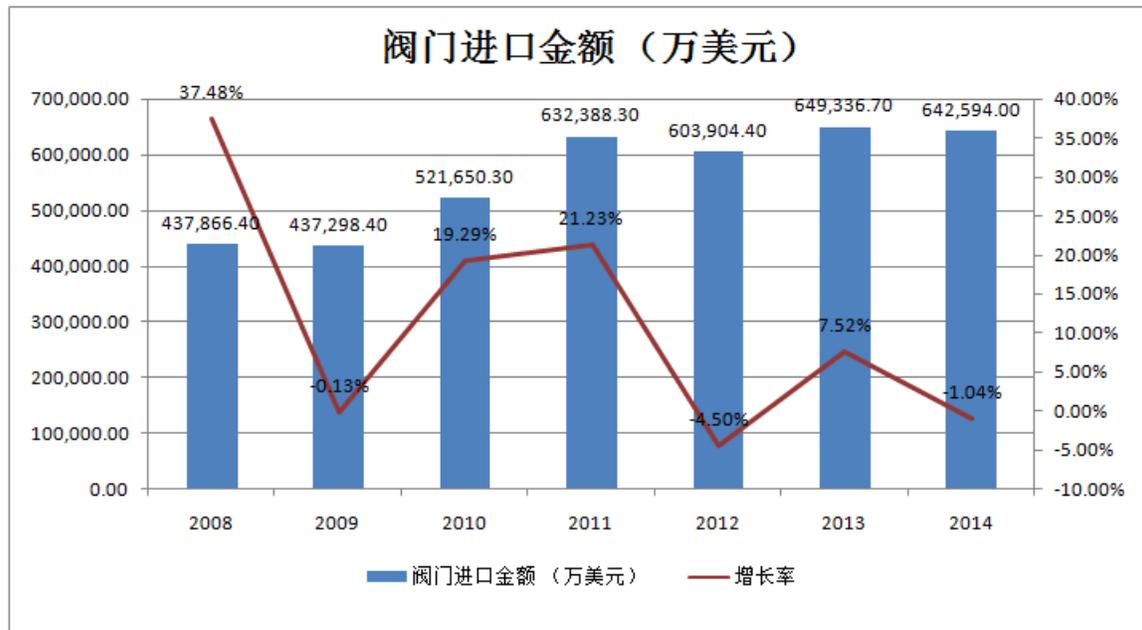
阀门行业的需求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息息相关，我国持续增长的固定资产投资为阀门行业的需求提供了一定的保障。近年来国内阀门产业投资处于高速增长阶段，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阀门和旋塞制造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从 2005 年的 33.4 亿增长到 2012 年的 241.6 亿，年复合增长率约 32.6%。截至 2012 年，阀门和旋塞制造在建总规模约 323.33 亿元。另一方面，阀门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也会加剧行业竞争程度。（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

根据阀门行业产业链分析，国内工业阀门主要应用领域为化工、能源电力和石油天然气行业，三大行业需求合计占全部市场需求的约60%。这三大领域固定资产投资的持续增长，保证了阀门行业市场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

在我国高端阀门市场领域，产品质量要求严格，利润率相对较高，市场处于垄断竞争的局面，并且主要由欧美、日本的国际知名企业占据。但随着国内阀门企业的成长，以及高端装备制造行业国产化的需要，越来越多的国产阀门替代了进口产品，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相关数据，2013年我国进口阀门金额约65亿美元，高端阀门国产化市场规模巨大。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国家统计局

###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风险

阀门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天然气、煤化工等领域，这些领域的产品需求与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很大程度上受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因素的影响。宏观经济整体低迷，国民经济增长速度降低以及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都会直接或者间接影响到阀门行业的发展，可能导致阀门产品需求量减少，影

响阀门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

## 2、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阀门行业内的生产厂家众多，虽然在部分高端产品应用领域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但是在中低端产品应用领域，阀门企业竞争激烈。整体而言，我国阀门行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技术水平及制造设备相对落后，专业化程度偏低，未来行业整合势在必行，小规模、技术力量薄弱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而在短期内，行业内的过度竞争将直接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 3、技术风险

我国中高端阀门是伴随着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发展起来的。近几年，行业中的领先企业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攻关，具备了一定科研开发和制造实力，在某些中高端阀门应用领域逐步打破国外的技术垄断，可以满足国内重点工业和基础建设的需求。但是，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仍然偏低，部分关键设备仍需要进口，中高端阀门的占比仍然不高，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同时，随着阀门产品在各种严苛环境中越来越频繁地使用，用户对产品的稳定性、控制精度、可使用年限等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如果企业不能及时按照客户需求研发出性能更稳定、适用环境更广的新产品，或者研发的新产品不能迅速推广应用，将对企业竞争力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国内阀门行业从业企业数量众多，总体上看竞争较为激烈，行业整体市场集中度较低。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年鉴2014》统计，2013年会员企业中，工业总产值超过5亿元的企业有23家，超过3亿元的企业有24家，超过2亿元的企业有57家。2013年阀门分会工业总产值前10名会员企业如下表所示。

2013年阀门协会工业总产值前10名会员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工业总产值（万元）	产值占比（%）
----	------	-----------	---------

1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7,650	0.86
2	河南开封高压阀门有限公司	164,520	0.68
3	远大阀门集团有限公司	164,197	0.68
4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9,665	0.41
5	北京市阀门总厂（集团）有限公司	91,761	0.38
6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89,788	0.37
7	山东益都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00	0.33
8	大众阀门集团有限公司	77,784	0.32
9	上海开维喜阀门集团有限公司	76,790	0.32
10	上海凯科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71,228	0.30

\*资料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年鉴2014》

从表2中可以看出，2013年国内阀门行业集中度CR5为3.02%，CR10 为4.65%。国内阀门行业集中度较低，属于完全竞争行业。

目前阀门市场，从技术角度可以分为三个不同特点的市场层次，即高端工业阀门市场，中端工业阀门市场，低端工业阀门和民用阀门市场。阀门行业不同市场层次中的竞争程度是不同的。低端工业阀门和民用阀门市场的主要产品为铸铁阀门和青铜阀门，面向这一市场的阀门产品需求量大，技术含量低，进入门槛不高，充斥了大量的家庭式、作坊式的小阀门生产企业，市场竞争程度最高，利润水平较低。

中端工业阀门市场的主要产品为使用环境较为宽松的工业阀门，一般为碳钢或不锈钢阀门，面向这一市场的阀门产品市场需求量大，需要达到工业级的质量要求，技术含量较高，且终端客户普遍设定合格供应商资格，因此存在一定的行业进入障碍，竞争水平低于低端工业阀门和民用阀门市场，利润水平较高。我国阀门行业的一些大型企业，由于进入国际市场较早，在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方面较为成熟，并且与很多国际级的客户建立起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已经在中端阀门市场中占有较为重要的地位。

高端工业阀门市场的主要产品为使用环境非常严苛（如超高温、超低温、超高压、真空、有核等极端环境）的高端工业阀门，多为特殊材料阀门。高端工业阀门

市场是由大量的细分市场组成，面向这些市场的阀门产品质量要求严格，技术含量很高，市场多为垄断竞争的局面，利润水平很高，市场主要由欧洲、美国、日本的国际知名企业占据。

##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家A级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单位、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实施单位，是浙江省和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企业、杭州市新技术研发中心，同时也是中石油、中石化等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的产品在某些细分行业领域具有一定的优势，如三偏心蝶阀在化纤行业占比较高，智能调节阀在同行业中相对稀缺。

## 3、主要竞争对手

国内阀门企业众多，产品种类丰富，公司的产品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竞争力，与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均存在不同程度的竞争关系，如行业龙头企业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浙江省内的阀门制造企业浙江中德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等。

### （1）纽威股份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注册资本7.5亿，2014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603699。纽威股份是中国最大的阀门制造商之一，产品应用于石油天然气、化工、电力、船舶、采矿、水处理、工业系统等领域。2013年营业收入24.58亿元，同比增长11.82%，净利润4.76亿元，同比增长62.02%；2014年营业收入27.34亿元，同比增长11.23%，净利润5.72亿元，同比增长20.17%。

### （2）中德科技

浙江中德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6,644万元，2014年11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代码831294。中德科技生产自动化仪表及系统成套设备、阀门、空分设备等，是中国石化总公司、石油天然气总公司物资市场成员单位，是石油、化工、冶金、电力、轻工、建材、医药、电力等部门定点推荐单位，其阀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约70%。2013年营业收入21,850万元，同比增长45.12%，净利润788万元，同比增长7.50%；2014年营业收入28,450万元，同比

增长30.21%，净利润2,859万元，同比增长262.82%。

### （3）浙江力诺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注册资本5,000万元，2014年8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代码830985。浙江力诺前身为浙江力诺阀门有限公司，连续多年位列中国自动控制阀行业前茅。2013年营业收入23,445万元，同比增长12.57%，净利润3,266万元，同比增长2.07%；2014年营业收入22,514万元，同比增长-3.97%，净利润2,694万元，同比增长-17.51%。

### （4）长仪股份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注册资本3,691万元，2014年7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代码830902。长仪股份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天然气领域，是西气东输管道工程、西部原油成品油管道工程的主要供货商。2013年营业收入8,657万元，同比增长33.36%，净利润1,700万元，同比增长182.00%；2014年营业收入10,562万元，同比增长22.02%，净利润2,154万元，同比增长26.65%。

## 4、公司经营的优劣势分析

### （1）竞争优势

#### 1) 技术优势

公司为浙江省级和杭州市级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企业、市级新技术研发中心、特种设备生产 A、B 级许可单位。目前公司共取得了 22 项专利技术。公司正进一步加大控制阀相关技术研发投入，尤其是耐磨、耐低温、耐高温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并加大在石油化工、煤化工等重点领域的产品研发。

#### 2) 产品优势

公司拥有规模较大、技术较为先进的生产车间，相关人员拥有十几年的研发、生产、销售经验，确保了产品的质量。公司控制阀产品种类丰富，能适应多种不同工况环境，同时公司拥有完善的品保中心和应急响应中心，为客户提供及时到位的

售后服务。

### 3) 市场优势

公司是中石化、中海油、中石油等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及优质服务获得客户的信任，与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一方面通过这些大客户、集团客户的规模扩张来获得持续的项目合作，另一方面也通过与这些客户的成功合作赢得广泛而良好市场声誉，为争取其他客户打下基础。

### 4) 营销优势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整套完备的销售网络体系，基本覆盖全国重点市场区域，同时在目前稳固的国内市场基础上，公司逐步开拓国际市场，于 2006 年设立了国际事务部，专一对外进行业务联络及宣传。

## (2) 竞争劣势

### 1) 公司规模较小

虽然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在研发、生产、销售等各方面积累大量经验，拥有自身核心竞争力并形成一定规模。但是和国际国内知名企业相比，公司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都比较小，不利于未来参与更高层次的竞争。

### 2) 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提高

阀门行业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技术参数规格有着严格的要求，龙头阀门制造商积累了多年的产品质量信誉，在竞争中更容易占据优势。公司的产品虽然在细分行业有一定的竞争力，但是整体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仍然不强，需要进一步提高。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已建立股东会，但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只设 1 名执行董事、1 名监事；永盛有限召开股东会 and 董事会均形成有效决议，但未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在三会运作经验上相对缺乏，但未对公司持续经营及公司股东造成重大不利的影响。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3 次、监事会 1 次。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很短，三会事项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执行意识仍待进一步提高。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

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仍需加强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熟悉《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等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富阳市国家税务局分别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2013 年 5 月 31 日、2013 年 8 月 7 日和 2014 年 9 月 23 日向公司作出《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富国简罚[2013]250 号、富国简罚[2013]290 号、富国简罚[2013]449 号和富国简罚[2014]614 号），根据上述文件的记载，公司曾于报告期内受到 4 次每次 100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公司已将合计 400 元罚款上缴至富阳市国家税务局。

经查，上述行政处罚均系因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丢失增值税票违反了《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而产生的。根据《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跨规定的使用区域携带、邮寄、运输空白发票，以及携带、邮寄或者运输空白发票出入境的，由税务机关责令改正，可以处 1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丢失发票或者擅自损毁发票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罚”。

2015 年 7 月 24 日，杭州市富阳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该证明载明永盛仪表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因发票遗失行为被该局行政处罚 4 次，上述税务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申道律师认为，公司丢失的增值税发票已报税并取得证明单，对公司依法报税纳税未造成影响，且丢失发票主要是因为相关公司员工个人疏忽所致，该行为危害性小，对应的罚款金额亦较低，对此杭州市富阳区国家税务局亦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出具证明，明确该等罚款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因此，不会对本次公司股份挂牌产生实质影响。

除上述税务部门行政处罚外，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国税、地税、工商、社保、质检、安监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所属的国税、地税、工商、社保、质检、安监等主要监管部门均出具了最近两年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书面证明。同时，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处罚做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其真实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在股份公司成立后，永盛科技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健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互相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对市场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分开**

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工业自控阀门、气体燃烧控制系统、燃气调压器。服务：熔炼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仪器仪表。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实际经营的业务与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相符，公司已形成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业务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在业务方面完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 **（二）资产分开**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已进行的特别说明外，公司对其拥有的设备、知识产权均拥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并且公司对该等资产实际占有、支配以及使用。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分

开。

### （三）人员分开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事行政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金，也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人员分开。

###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负责公司的会计记录和核算工作，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账号或混合纳税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财务分开。

### （五）机构分开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除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外，设有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各一名，财务总监由董事会秘书兼任，职能部门包括财务部、人事行政部、营销中心、技术部、研发中心、销售计划部、品保中心、采购部和生产部等部门。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其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其股东及下属职能部门与永盛科技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机构从未向永盛科技及其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公司经营管理的计划和指令，也未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在机构方面完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综上，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分开。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宇亮控股、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控制的其他企业列示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元)	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宇亮控股	5,000.00万	控股股东	张永亮 100%	实业投资，企业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永盛科技
2	杰优投资	1,880.00万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张永亮 73%	实业投资，企业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永盛科技

经核查，上述公司经营范围均与本公司存在明显差异，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 （二）公司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除公司董事张永亮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控制的企业，因此，公司不存在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出具了《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承诺函》，“截止本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未曾为公司利益以外的目的，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为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本公司承诺，在本人/本公司作为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1）非为公司利益之目的，本人/本公司将不直接从事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

营；（2）本人/本公司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3）本人/本公司保证将促使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级本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并称“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不参与或不进行与公司的产品生产机/或业务经营向竞争的任何活动；（4）本人/本公司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于公司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机/或业务经营，本人/本公司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第一大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5）如公司此后进一步扩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或关联企业将不与公司扩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本公司及/或关联企业与公司扩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亲自及/或促成关联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a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 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d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本人/本公司确认本函系为保障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本公司愿意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本公司确认本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各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资金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1	张永亮	640,000.00	9,899,000.00	20,661,154.00
2	吴云兰	160,000.00	-	-
3	宇亮控股	-	1,001,500.00	-
	合计	800,000.00	10,900,500.00	20,661,154.00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存在资金往来，均未签订协议及还款期限，也未约定利息，实际亦未收入或支付利息。张永亮在 2013 年以及 2014 年的应收款

是在公司业务活动开展过程中与公司之间的往来款,其于 2015 年的应收款是公司代为其缴纳的分红个税款项,上述应收款都已在 2015 年 6 月底全部与公司结清;吴云兰在 2015 年的应收款是公司代为其缴纳的分红个税款项,上述借款已在 2015 年 6 月底与公司结清;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在 2014 年往来借款用于临时周转,已于 2015 年 1 月还清。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已向公司归还相关资金。

为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财务会计制度,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已向公司归还相关资金。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 (二) 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为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行为,健全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其中《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上对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大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通过资金占用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障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人/本公司尽量避免或减少本

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永盛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不利用股东地位或高管地位影响谋求永盛科技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或高管地位影响与永盛科技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如有相关交易产生，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永盛科技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永盛科技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就本人/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永盛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永盛科技履行合法合规决策程序，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进行相关交易，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交易，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须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规定，同时按照《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当永盛科技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本人/本公司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行使表决权；与本人/本公司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予以回避；不采取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永盛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违反本承诺函相关承诺给永盛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赔偿相应责任。”

##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保证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主债权金额	主债权期间
永盛科技	富阳新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保证担保	500.00 万元	2014-12-5-2015-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出具证明，该证明载明：“富阳新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我行信贷客户，永盛科技为该企业在我行融资提供保证担保，与我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14 年富阳（保）字 0111 号，现该保证合同项下担保的贷款本息已经结清。”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下表：

机构	股东姓名	现任职务
董事会	张永亮	董事长
	吴云兰	董事
	余美娅	董事
	吴国军	董事
	巴荣明	董事
监事会	吴强	监事会主席
	许春良	监事
	张菁	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永亮	总经理
	巴荣明	副总经理
	余美娅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永亮	董事长、总经理	6,875,000	13.75
2	吴云兰	董事	5,000,000	10.00
3	巴荣明	董事、副总经理	125,000	0.25
4	余美娅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5,000	0.25
5	吴国军	董事	125,000	0.25
6	许春良	监事	125,000	0.25
合计			12,375,000	24.75

注：以上股份仅统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长、总经理张永亮与董事吴云兰为夫

妻关系，且均在公司持有股份。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永亮与董事吴云兰为夫妻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任职，且依法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保守公司商业秘密的义务，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张永亮	宇亮控股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杰优投资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永盛科技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吴云兰	宇亮控股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巴荣明	杭州永盛科技	监事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吴财元	杰优投资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机构兼职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张永亮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五、（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经查，董事张永亮上述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

2、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巴荣明	董事、副总经理	杰优投资	1,880.00	3.00
余美娅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杰优投资	1,880.00	3.00
吴国军	董事	杰优投资	1,880.00	3.00
吴强	监事会主席	杰优投资	1,880.00	4.00
许春良	监事	杰优投资	1,880.00	3.00

经查，上述董事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

## （七）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九、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 （一）董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1、自永盛有限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永盛有限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直由张永亮先生担任永盛有限的执行董事。

2、2015年6月4日，永盛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永亮、吴云兰、巴荣明、余美娅和吴国军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永亮为董事长。董事会的设立对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积极意义。

公司董事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且张永亮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二）监事变动情况与原因

1、自永盛有限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永盛有限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吴财元担任。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中，有关监事意见的记录未予留存，且监事职责履行有效性也有所欠缺。

2、2015年6月4日，永盛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强、许春良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菁，三人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强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与原因

1、自永盛有限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张永亮担任永盛有限总经理。

2、2015年6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永亮为公司总经理。

3、2015年7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巴荣明为副总经理，聘任余美娅为财务总监，聘任余美娅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5]318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500.00 万元	气动控制阀、电动控制阀、高温高压控制阀技术研发、销售

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该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64,825.36	11,342,589.50	8,118,550.70
应收票据	17,170,930.53	10,759,438.38	7,227,019.66
应收账款	61,563,412.27	69,254,817.73	51,245,130.09
预付款项	2,426,989.13	1,906,491.88	1,418,308.56
其他应收款	2,508,625.88	11,524,113.85	21,158,569.33
存货	34,470,085.54	27,035,115.55	21,145,670.4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0,404,868.71</b>	<b>131,822,566.89</b>	<b>110,313,248.83</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22,172,543.89	23,461,002.96	23,440,960.95
在建工程	-	-	593,380.83
无形资产	4,664,993.21	4,727,603.53	4,854,94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0,325.89	1,216,824.05	776,144.1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8,207,862.99</b>	<b>29,405,430.54</b>	<b>29,665,433.30</b>
<b>资产总计</b>	<b>148,612,731.70</b>	<b>161,227,997.43</b>	<b>139,978,682.1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48,000,000.00	38,000,000.00
应付票据	500,000.00	3,000,000.00	7,500,000.00
应付账款	19,662,915.39	19,684,605.50	20,399,013.05
预收款项	8,581,385.28	7,121,869.73	3,560,308.21
应付职工薪酬	1,503,542.16	1,439,123.79	1,135,417.02
应交税费	3,006,220.17	5,063,907.33	1,967,324.62
应付利息	466,430.54	92,584.69	70,417.87
其他应付款	154,144.28	517,784.38	134,224.75
<b>流动负债合计</b>	<b>79,874,637.82</b>	<b>84,919,875.42</b>	<b>72,766,705.52</b>
<b>负债合计</b>	<b>79,874,637.82</b>	<b>84,919,875.42</b>	<b>72,766,705.52</b>
<b>股东权益：</b>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37,339.89	-	-
盈余公积	-	2,463,324.46	1,544,410.58
未分配利润	200,753.99	23,844,797.55	15,667,56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738,093.88	76,308,122.01	67,211,976.61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68,738,093.88</b>	<b>76,308,122.01</b>	<b>67,211,976.6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48,612,731.70</b>	<b>161,227,997.43</b>	<b>139,978,682.13</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03,898.69	11,318,331.92	8,118,550.70
应收票据	17,170,930.53	10,759,438.38	7,227,019.66
应收账款	61,563,412.27	69,254,817.73	51,245,130.09
预付款项	2,395,505.80	1,761,525.38	1,418,308.56
其他应收款	2,504,065.88	11,790,603.85	21,158,569.33
存货	34,470,085.54	27,035,115.55	21,145,670.4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0,307,898.71</b>	<b>131,919,832.81</b>	<b>110,313,248.83</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
固定资产	22,000,966.70	23,461,002.96	23,440,960.95
在建工程	-	-	593,380.83
无形资产	4,664,993.21	4,727,603.53	4,854,94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8,289.02	1,192,322.91	776,144.1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3,054,248.93</b>	<b>34,480,929.40</b>	<b>29,765,433.30</b>
<b>资产总计</b>	<b>153,362,147.64</b>	<b>166,400,762.21</b>	<b>140,078,682.1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48,000,000.00	38,000,000.00
应付票据	500,000.00	3,000,000.00	7,500,000.00
应付账款	19,662,915.39	19,684,605.50	20,399,013.05
预收款项	8,581,385.28	7,121,869.73	3,560,308.21
应付职工薪酬	1,420,678.72	1,419,873.79	1,135,417.02
应交税费	3,001,466.25	5,062,928.71	1,967,324.62
应付利息	466,430.54	92,584.69	70,417.87
其他应付款	4,567,113.97	5,517,784.38	134,224.75
<b>流动负债合计</b>	<b>84,199,990.15</b>	<b>89,899,646.80</b>	<b>72,766,705.52</b>
<b>负债合计</b>	<b>84,199,990.15</b>	<b>89,899,646.80</b>	<b>72,766,705.52</b>
<b>股东权益：</b>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37,339.89	-	-
盈余公积	-	2,463,324.46	1,544,410.58
未分配利润	524,817.60	23,937,790.95	15,667,566.0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9,062,157.49</b>	<b>76,401,115.41</b>	<b>67,211,976.6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53,262,147.64</b>	<b>166,300,762.21</b>	<b>139,978,682.13</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6,892,614.70</b>	<b>111,272,354.14</b>	<b>97,895,949.11</b>
减：营业成本	22,477,868.74	68,873,648.56	62,150,810.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540.91	671,696.06	466,640.69
销售费用	6,952,863.79	12,974,497.11	8,633,819.96
管理费用	5,089,189.35	12,996,723.45	11,281,826.89
财务费用	1,328,411.59	3,223,565.40	2,683,925.31
资产减值损失	690,484.32	2,807,302.73	3,005,089.61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62,256.00</b>	<b>9,724,920.83</b>	<b>9,673,836.49</b>
加：营业外收入	353,109.70	1,061,469.66	636,215.84
减：营业外支出	34,750.42	387,006.55	169,00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126,267.15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80,615.28</b>	<b>10,399,383.94</b>	<b>10,141,046.25</b>
减：所得税费用	50,643.41	1,303,238.54	1,282,729.9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29,971.87</b>	<b>9,096,145.40</b>	<b>8,858,316.3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971.87	9,096,145.40	8,858,316.35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b>	<b>-</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29,971.87</b>	<b>9,096,145.40</b>	<b>8,858,316.3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9,971.87	9,096,145.40	8,858,316.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8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8	0.18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892,614.70	111,272,354.14	97,895,949.11
减：营业成本	22,477,868.74	68,873,648.56	62,150,810.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540.91	671,696.06	466,640.69
销售费用	6,952,863.79	12,974,497.11	8,633,819.96
管理费用	4,550,859.14	12,879,785.14	11,281,826.89
财务费用	1,328,132.86	3,223,249.17	2,683,925.31
资产减值损失	690,484.32	2,807,062.73	3,005,089.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0,864.94	9,842,415.37	9,673,836.49
加：营业外收入	103,106.70	1,061,469.66	636,215.84
减：营业外支出	34,750.42	387,006.55	169,00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26,267.1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9,221.22	10,516,878.48	10,141,046.25
减：所得税费用	108,179.14	1,327,739.68	1,282,729.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042.08	9,189,138.80	8,858,316.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1,042.08	9,189,138.80	8,858,316.35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70,884.71	111,098,427.19	90,580,377.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17,524.45	171,432,471.02	81,265,294.8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188,409.16</b>	<b>282,530,898.21</b>	<b>171,845,672.3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45,535.18	84,288,181.89	66,504,76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30,834.61	17,753,753.36	15,630,519.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31,227.21	7,753,656.86	5,366,21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03,078.79	173,569,708.43	110,179,658.3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8,910,675.79</b>	<b>283,365,300.54</b>	<b>197,681,160.3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77,733.37</b>	<b>-834,402.33</b>	<b>-25,835,488.0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4,058.56	2,692,894.22	5,765,672.5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4,058.56</b>	<b>2,692,894.22</b>	<b>5,765,672.5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4,058.56</b>	<b>-2,692,894.22</b>	<b>-5,765,672.5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2,000,000.00	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	9,010,420.00	5,255,183.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000,000.00</b>	<b>61,010,420.00</b>	<b>78,155,183.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42,000,000.00	3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01,438.95	3,248,664.65	2,588,53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8,328.10	4,569,959.00	10,563,803.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229,767.05</b>	<b>49,818,623.65</b>	<b>48,752,337.4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29,767.05</b>	<b>11,191,796.35</b>	<b>29,402,845.6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806,092.24</b>	<b>7,664,499.80</b>	<b>-2,198,315.0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1,430.50	446,930.70	2,645,245.7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05,338.26</b>	<b>8,111,430.50</b>	<b>446,930.70</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70,884.71	111,098,427.19	90,580,377.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43,656.15	171,161,421.02	81,265,294.8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5,714,540.86</b>	<b>282,259,848.21</b>	<b>171,845,672.3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45,535.18	84,288,181.89	66,504,76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79,964.40	17,745,225.98	15,630,519.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31,227.21	7,753,656.86	5,366,21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03,078.79	173,331,443.39	110,179,658.3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8,659,805.58</b>	<b>283,118,508.12</b>	<b>197,681,160.3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054,735.28</b>	<b>-858,659.91</b>	<b>-25,835,488.0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729.56	2,692,894.22	5,765,67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67,729.56</b>	<b>2,692,894.22</b>	<b>5,765,672.5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67,729.56</b>	<b>-2,692,894.22</b>	<b>-5,765,672.5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9,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2,000,000.00	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	9,010,420.00	5,255,183.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000,000.00</b>	<b>61,010,420.00</b>	<b>78,155,183.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42,000,000.00	3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01,438.95	3,248,664.65	2,588,53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8,328.10	4,569,959.00	10,563,803.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229,767.05</b>	<b>49,818,623.65</b>	<b>48,752,337.4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29,767.05</b>	<b>11,191,796.35</b>	<b>29,402,845.6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842,761.33</b>	<b>7,640,242.22</b>	<b>-2,198,315.0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87,172.92	446,930.70	2,645,245.7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44,411.59</b>	<b>8,087,172.92</b>	<b>446,930.70</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2,463,324.46	23,844,797.55	-	76,308,122.0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537,339.89	-2,463,324.46	-449,677.72	-	7,570,028.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29,971.87	-	429,971.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8,000,000.00	-	-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8,000,000.00	-	-8,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8,537,339.89	-2,463,324.46	-16,074,015.43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18,537,339.89	-2,463,324.46	-16,074,015.43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8,537,339.89	-	200,753.99	-	68,738,093.88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1,544,410.58	15,667,566.03	-	67,211,976.6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18,913.88	8,177,231.52	-	9,096,145.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9,096,145.40	-	9,096,145.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918,913.88	-918,913.88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918,913.88	-918,913.88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2,463,324.46	23,844,797.55	-	76,308,122.01

项目	201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20,100,000.00	-	658,578.94	7,695,081.32	-	28,453,660.2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00,000.00	-	885,831.64	7,972,484.71	-	38,758,316.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8,858,316.35	-	8,858,316.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00,000.00	-	-	-	-	29,9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29,900,000.00	-	-	-	-	29,9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885,831.64	-885,831.6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885,831.64	-885,831.64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1,544,410.58	15,667,566.03	-	67,211,976.61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2,463,324.46	23,937,790.95	76,401,115.4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537,339.89	-2,463,324.46	-23,412,973.35	-7,338,95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61,042.08	661,04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8,000,000.00	-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8,000,000.00	-8,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8,537,339.89	-2,463,324.46	-16,074,015.43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18,537,339.89	-2,463,324.46	-16,074,015.43	-
三、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8,537,339.89	-	524,817.60	69,062,157.49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1,544,410.58	15,667,566.03	67,211,976.6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18,913.88	8,270,224.92	9,189,13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9,189,138.80	9,189,13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882,352.94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12,882,352.94
（三）利润分配	-	-	918,913.88	-918,913.8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918,913.88	-918,913.88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2,463,324.46	23,937,790.95	76,401,115.41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1,544,410.58	15,667,566.03	67,211,976.6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18,913.88	8,270,224.92	9,189,13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9,189,138.80	9,189,13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三）利润分配	-	-	918,913.88	-918,913.8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918,913.88	-918,913.88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2,463,324.46	23,937,790.95	76,401,115.41

####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5、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0、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

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G、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I、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东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组合	应收职工经营备用金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13、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

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①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④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

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⑤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工具	4.00-5.00	5.00	19-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0-5.00	5.00	19-31.67

###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5、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

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6、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

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9、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

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0、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

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21、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3、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 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 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4 年修订一项基本准则和五项具体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颁布了三项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规定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其余 7 项具体准则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公布之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和修订，本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报告期内报表项目无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25、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4,861.27	16,122.80	13,997.8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73.81	7,630.81	6,721.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873.81	7,630.81	6,721.20
每股净资产（元）	1.37	1.53	1.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7	1.53	1.34
资产负债率（%）	54.94	54.06	51.98
流动比率（倍）	1.51	1.55	1.52
速动比率（倍）	1.08	1.23	1.23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689.26	11,127.24	9,789.59
净利润（万元）	43.00	909.61	88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00	909.61	88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48	844.07	838.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	15.48	844.07	838.22

润（万元）			
毛利率（%）	39.07	38.10	36.51
净资产收益率（%）	0.59	12.68	1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21	11.82	18.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8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2	1.71	2.15
存货周转率（次）	0.67	2.66	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227.77	-83.44	-2,583.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0.02	-0.52

注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收益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期末账面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注2：净资产收益率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 （一）盈利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39.07%	38.10%	36.51%
净资产收益率	0.59%	12.68%	19.5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21%	11.82%	18.58%

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39.07%、38.10%及36.51%，报告期内略有上升，主要由于钢材价格下降导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四、（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之4、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59%、12.68%及19.54%。2015年1-5月，由于春节放假等因素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少，影响了公司利润，造成净资产收益率较低。2014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下降6.86%，主要由于公司2013年7月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2,01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净资产的增加导致了净资产收益率的降低。

公司同行业公司2014年度、2013年度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浙江力诺	38.63%	39.30%

	中德科技	36.42%	33.05%
	纽威股份	45.15%	44.98%
	同行业平均值	40.07%	39.11%
	本公司	38.10%	36.51%
净资产收益率	浙江力诺	13.01%	17.92%
	中德科技	32.05%	11.93%
	纽威股份	25.72%	40.30%
	同行业平均值	23.59%	23.38%
	本公司	12.68%	19.54%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行业同类公司中游水平，纽威股份的毛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显著高于公司，主要由于纽威股份为工业控制阀行业的龙头企业，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石油、天然气、化工企业，其产品品质更高，毛利率也更高。综合来看，公司毛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行业合理水平。

## （二）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54.94%	54.06%	51.98%
流动比率	1.51	1.55	1.52
速动比率	1.08	1.23	1.23

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94%、54.06%和 51.98%，2014 年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扩大了银行借款规模，2014 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 2013 年增加了 1,000 万元，导致 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增加了 2.08%，但是总体来看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仍处于合理水平，公司偿债风险较小。

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1.55 和 1.52，速动比率分别为 1.08、1.23 和 1.23，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低。

公司同行业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偿债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浙江力诺	37.86%	38.06%
	中德科技	63.61%	57.91%
	纽威股份	40.40%	56.08%
	同行业平均值	47.29%	50.68%
	本公司	54.06%	51.98%

流动比率	浙江力诺	1.77	1.82
	中德科技	1.22	1.02
	纽威股份	2.08	1.39
	同行业平均值	1.69	1.41
	本公司	1.55	1.52
速动比率	浙江力诺	1.33	1.25
	中德科技	0.77	0.52
	纽威股份	1.57	0.87
	同行业平均值	1.22	0.88
	永盛科技	1.23	1.23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偿债能力指标合理。

### （三）营运能力分析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2	1.71	2.15
存货周转率（次）	0.67	2.66	3.69

2015年1-5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次数分别为0.52、1.71和2.1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国内宏观经济增长速度降低，部分客户的建设工程项目进度放缓，付款周期增长导致。

2015年1-5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67、2.66和3.69。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逐步降低，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发大客户，大额订单占比增加导致，2015年1-5月100万以上订单占比为38.19%，2014年100万以上订单占比为35.44%，2013年100万以上订单占比为30.56%。通常来讲，订单金额越大，生产周期越长，存货周转越慢，报告期内公司大额订单比例的增加导致了存货周转率的降低。

公司同行业公司2014年度、2013年度营运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浙江力诺	1.94	2.29
	中德科技	3.82	4.29
	纽威股份	2.52	2.78
	同行业平均值	2.76	3.12
	本公司	1.71	2.15
存货周转率（次）	浙江力诺	2.39	2.30
	中德科技	2.14	2.17

	纽威股份	1.82	1.64
	同行业平均值	2.12	2.04
	本公司	2.66	3.6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主要由于公司与可比公司相比规模较小，在与同行业公司竞争过程中往往对客户提供更宽松的的应收账款收款期限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由于公司生产规模较小，便于生产流程的优化及原材料和在产品库存规模的控制，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相对较快。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或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733.37	-834,402.33	-25,835,48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58.56	-2,692,894.22	-5,765,67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9,767.05	11,191,796.35	29,402,845.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2,761.33	7,640,242.22	-2,198,315.01

报告期内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	429,971.87	9,096,145.40	8,858,316.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0,484.32	2,807,302.73	3,005,089.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42,517.63	3,672,501.12	3,070,579.44
无形资产摊销	62,610.32	147,977.63	151,266.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26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5,284.80	3,270,831.47	2,599,585.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501.84	-440,679.92	-369,11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61,638.69	-7,053,879.35	-11,114,54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7,087.41	-14,849,752.64	-44,735,028.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917.55	2,388,884.08	12,698,367.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733.37	-834,402.33	-25,835,488.05

2013年净利润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34,693,804.40元,2014年净利润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9,930,547.73元,2015年1-5月净利润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1,847,761.50元,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2013年净利润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34,693,804.40元,主要系:(1)其他应收款大额增加,导致公司现金净流出23,982,000.00元;(2)公司应收账款较上一年度大额增加,导致实现了的利润尚未产生现金流入;2014年净利润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9,930,547.73元,主要系应收账款大额增加;2015年1-5月净利润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1,847,761.50元,差额比前期有大幅缩小,主要系(1)公司收回大额应收款;(2)2015年初公司加强款项收回管理,故应收账款逐渐减少。

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大幅度上升。因报告期内公司规模持续扩大,相应订单所需材料以及库存规模均持续上升使得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故2013年、2014年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而2015年公司消耗之前采购的库存,新增采购较少,故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少,加之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完善,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

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经营过程中购建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支出现金。

公司2013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29,402,845.60元主要为股东增加货币出资29,900,000.00元导致,2014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11,191,796.35元主要为公司当年短期借款余额增加10,000,000.00元导致,2015年1-5月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8,729,767.05元,主要由于公司当期分配股利8,000,000.00元导致。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及其合理性

公司从事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阀门的销售，结合公司业务的具体情况，公司在产品发货后客户验收无误时确认收入。

公司下游客户遍布石油、化工、冶金、医药、天然气等领域，客户需求的多样性决定了公司产品均为定制的非标准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并按时发货。通常情况下，如非质量问题，产品在确认验收后不能退货，产品在验收后主要的风险报酬和控制权发生转移，同时，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要求。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合理。

### 2、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元）	占总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元）	占总收入的比例	销售收入（元）	占总收入的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667,854.13	99.39%	110,566,581.78	99.37%	97,646,476.76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224,760.57	0.61%	705,772.36	0.63%	249,472.35	0.25%
合计	36,892,614.70	100.00%	111,272,354.14	100.00%	97,895,949.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情况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四、（一）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比2013年增长13.23%，2014年1-5月销售收入为32,678,241.60元，2015年1-5月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2.21%。公司收入的增长情况主要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相关，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稳中略降，与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下降有关，2014年国内第二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3.2%，2015年1-5月国内第二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9.6%。

###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明细如下：

产品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元）	占主营业	销售收入（元）	占主营	销售收入（元）	占主营业

		务收入的 比例		业务收 入的比 例		务收入的 比例
调节阀	9,874,616.04	26.93%	37,708,403.28	34.10%	30,755,865.70	31.50%
球阀	9,417,472.87	25.68%	31,746,033.87	28.71%	27,729,319.59	28.40%
蝶阀	5,973,669.98	16.29%	14,125,231.62	12.78%	20,438,660.00	20.93%
其他阀门	6,300,669.21	17.18%	8,705,653.37	7.87%	7,446,955.54	7.63%
阀门零部件	5,101,426.03	13.91%	18,281,259.64	16.53%	11,275,675.93	11.55%
<b>合计</b>	<b>36,667,854.13</b>	<b>100.00%</b>	<b>110,566,581.78</b>	<b>100.00%</b>	<b>97,646,476.7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调节阀、球阀及蝶阀产品的销售，2015年1-5月、2014年和2013年上述三类产品合计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90%、75.59%和80.83%。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明细如下：

地区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华东地区	27,013,668.45	77.84%	81,514,621.52	73.35%	76,206,605.71	73.22%
华北地区	5,766,385.37	5.42%	15,410,802.56	13.87%	5,306,293.11	15.63%
东北地区	201,618.80	10.07%	3,255,660.68	2.93%	9,858,210.10	0.55%
西南地区	929,393.15	2.86%	5,402,140.60	4.86%	2,795,961.54	2.52%
其他地区	2,981,548.93	3.81%	5,552,424.78	5.00%	3,728,878.64	8.08%
<b>合计</b>	<b>36,892,614.70</b>	<b>100.00%</b>	<b>111,135,650.14</b>	<b>100.00%</b>	<b>97,895,949.10</b>	<b>100.00%</b>

注：其他地区包括以经销方式向海外销售取得的收入，具体销售收入如下：2013年597,295.79元，2014年591,253.84元，2015年1-5月159,241.04元。

#### 4、毛利率分析

#####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的毛利率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调节阀	44.93%	43.61%	39.00%
蝶阀	38.11%	37.08%	37.75%
球阀	45.82%	44.97%	41.81%
其他阀门	39.72%	39.14%	38.77%
阀门零部件	12.92%	12.73%	11.56%
<b>合计</b>	<b>38.70%</b>	<b>37.71%</b>	<b>36.35%</b>

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8.70%、37.71%及

36.35%，公司总体毛利率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以成本加上合理利润方式确定销售指导价格，在销售指导价格基础上再根据招投标、协商情况确定最终订单销售价格。公司从接受订单到完成发货、确认销售收入通常需要 1-3 个月左右，公司根据生产进度进行原材料的采购。由于公司阀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均与钢铁价格相关，若钢铁价格在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后下降，将会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2014 年钢铁平均价格较 2013 年下降 10.68%，2015 年 1-5 月钢铁平均价格较 2014 年下降 21.33%，钢铁价格的变化导致公司产品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 5、营业成本

公司终端产品成本构成如下：

成本构成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材料成本	17,550,668.58	78.08	54,416,538.88	79.01	50,428,284.86	81.14
人工成本	2,781,725.79	12.38	7,263,730.17	10.55	5,423,169.91	8.73
制造费用	2,145,474.37	9.54	7,193,379.51	10.44	6,299,355.41	10.14
其中：电费	265,031.58	1.18	1,182,393.01	1.72	1,059,811.51	1.71
合计	22,477,868.74	100.00	68,873,648.56	100.00	62,150,810.18	100.00

2014 年营业成本比 2013 年增加 6,722,838.38 元，增长 10.81%，主要原因为：一方面 2014 年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增加 13.66%，营业成本对应增加；另一方面，2014 年钢铁价格下降较多，导致营业成本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人工成本比 2013 年增加了逐步提高，主要有以下原因导致：一、公司每年会根据效益情况对员工工资标准进行适度调整，2014 年员工工资标准较上一年度增加了 8%-10%；二、公司生产人员工资采取计件制，2014 年销售收入比 2013 年增加了 13.23%，销量也有所增长，导致人工成本也有所增长。公司生产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报告期内电费占成本比重较低，对成本影响较小。

###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占收入比（%）	金额（元）	占收入比（%）	金额（元）	占收入比（%）
销售费用	6,952,863.79	18.84	12,974,497.11	11.66	8,633,819.96	8.82

管理费用	5,089,189.35	13.79	12,996,723.45	11.68	11,281,826.89	11.52
其中:研发费用	1,178,743.31	3.20	4,749,519.59	4.27	4,493,002.03	4.59
财务费用	1,328,411.59	3.60	3,223,565.40	2.90	2,683,925.31	2.74
营业收入	36,892,614.70		111,272,354.14		97,895,949.11	

公司期间费用中，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其中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增长较快，主要与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及运输费用增长较多导致。

## 1、销售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174,072.10	5,035,600.48	3,787,357.54
差旅费	1,442,049.38	2,991,690.47	1,855,701.50
运输费	889,994.80	1,883,255.05	903,752.55
折旧费	52,128.08	48,840.76	-
广告宣传费	866,541.63	494,255.36	591,128.34
业务招待费	571,664.90	650,506.00	514,907.20
汽车费	245,157.56	765,024.42	381,892.49
办公费	603,900.61	962,997.98	522,054.86
其他	107,354.73	142,326.59	77,025.48
<b>合计</b>	<b>6,952,863.79</b>	<b>12,974,497.11</b>	<b>8,633,819.96</b>

2014年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比2013年增加1,248,242.94元，增长了32.96%，一方面由于公司新招聘了4名销售经理，人均年薪酬在10-20万元不等，导致职工薪酬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在2014年将销售人员的工资标准整体提高了10%左右，也导致了职工薪酬的增加。2014年公司差旅费较2013年增加了1,135,988.97元，增长了61.22%，主要由于销售人员推销活动增加导致。2014年公司运输费比2013年增加979,502.50元，增长了108.38%，主要由于公司2014年远距离客户比例增加导致。2013年公司浙江、江苏、安徽、上海等地区内客户比例为54.50%，2014年该比例则下降至了28.43%。

## 2、管理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	1,178,743.31	4,749,519.59	4,493,002.03

职工薪酬	1,830,842.36	4,771,122.82	4,131,639.36
中介机构服务费	709,550.11	613,760.96	251,551.49
折旧费	591,699.88	1,222,490.74	1,103,214.71
税费	231,694.06	452,677.41	464,514.20
办公费	331,140.64	427,021.62	284,954.98
无形资产摊销	63,937.17	154,128.52	154,450.65
业务招待费	37,715.00	100,216.00	88,856.40
差旅费	63,001.22	129,436.00	219,078.50
其他	50,865.60	376,349.79	90,564.57
<b>合计</b>	<b>5,089,189.35</b>	<b>12,996,723.45</b>	<b>11,281,826.89</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管理人员薪酬及折旧费等。2014 年管理费用比 2013 年增加 1,714,896.56 元，增加了 15.20%，主要由于员工薪酬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等增加导致。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材料支出、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设备折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材料	555,721.56	2,831,945.89	2,746,844.15
研发设备折旧	75,932.75	182,238.70	167,195.98
研发人员薪酬	547,089.00	1,735,335.00	1,558,735.00
其他	-	-	20,226.90
<b>合计</b>	<b>1,178,743.31</b>	<b>4,749,519.59</b>	<b>4,493,002.03</b>

### 3、财务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375,284.80	3,270,831.47	2,599,585.05
减：利息收入	55,612.72	276,411.70	104,523.45
手续费支出	8,739.51	229,145.63	188,863.71
<b>合计</b>	<b>1,328,411.59</b>	<b>3,223,565.40</b>	<b>2,683,925.31</b>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2014 年公司利息支出比 2013 年增加 671,246.42 元，增加了 25.82%，主要由于 2014 年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增加导致。

### (三)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26,267.1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5,500.00	924,000.00	4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609.70	-19,045.60	151,915.84
<b>小计</b>	<b>353,109.70</b>	<b>778,687.25</b>	<b>561,915.84</b>
减：所得税影响数	77,966.76	123,285.40	85,832.3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5,142.94	655,401.87	476,083.46
净利润	429,971.87	9,096,145.40	8,858,316.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4,828.93	8,440,743.53	8,382,23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828.93	8,440,743.53	8,382,232.8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63.99%	7.21%	5.37%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已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详细情况如下：

(1) 2015 年 1-5 月收到政府补助 285,50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科技孵化企业创业项目	250,000.00	富财企[2015]63 号
富阳市 2014 年企业参展展位费补助	35,500.00	富财企[2015]84 号
<b>合计</b>	<b>285,500.00</b>	

(2) 2014 年收到政府补助 924,00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2014 年富阳市第一批重点工业投入项目财政补助	350,000.00	富财企[2014]844 号
2011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0,000.00	富财企[2011]464 号
2014 年富阳市标准化和品牌建设项目财政专项奖励	200,000.00	富财企[2014]688 号
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资金	100,000.00	富财企[2014]380 号
2014 年富阳市标准化和品牌建设项目财政专项奖励	20,000.00	富财企[2014]688 号
建立健全两新组织党建经费补助	6,000.00	富委组[2013]7 号、富财行[2013]21 号
2014 年杭州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补助经费	4,000.00	富科[2014]37 号、富财行[2014]826 号
富阳市 2014 年第二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4,000.00	富科[2014]48 号、富财行[2014]1092 号
<b>合计</b>	<b>924,000.00</b>	

(3) 2013 年收到政府补助 410,00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2013 年富阳市标准化和品牌建设等项目财政专项奖励	200,000.00	富财企[2013]753 号
2013 年度杭州市优秀职业教育校外实习基地名单和经费补助	100,000.00	杭教高中[2013]42 号、杭财教会[2013]88 号
2013 年专利示范、试点企业财政奖励	50,000.00	富科[2013]43 号
杭州市级 2012 年度品牌奖励资金	25,000.00	富财企[2013]848 号
鹿山街道优秀企业奖励	20,000.00	富鹿委[2013]11 号
2012 年度杭州市专利试点和示范企业资助经费	10,000.00	富财企[2013]472 号
杭州专利资助费	5,000.00	杭科计[2012]211 号、杭财教[2012]1178 号
<b>合计</b>	<b>410,000.00</b>	

## 2、营业外支出明细

(1)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26,267.15	126,267.15	-	-
对外捐赠支出	-	-	150,000.00	150,000.00	71,000.00	71,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34,750.42	-	104,224.14	-	94,706.08	-
罚款支出	-	-	100.00	100.00	300.00	300.00
税收滞纳金	-	-	3,115.26	3,115.26	-	-
其他	-	-	3,300.00	3,300.00	3,000.00	3,000.00
<b>合计</b>	<b>34,750.42</b>	<b>-</b>	<b>387,006.55</b>	<b>282,782.41</b>	<b>169,006.08</b>	<b>74,300.00</b>

罚款支出为公司因发票丢失而受到的富阳市国家税务局的罚款。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附加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浙科发高[2011]263号《关于杭州新源电子研究所等1125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1-201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根据2014年9月29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税率计缴。

##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货币资金	2,264,825.36	1.52	11,342,589.50	7.04	8,118,550.70	5.80
应收票据	17,170,930.53	11.55	10,759,438.38	6.67	7,227,019.66	5.16
应收账款	61,563,412.27	41.43	69,254,817.73	42.95	51,245,130.09	36.61
预付款项	2,426,989.13	1.63	1,906,491.88	1.18	1,418,308.56	1.01
其他应收款	2,508,625.88	1.69	11,524,113.85	7.15	21,158,569.33	15.12
存货	34,470,085.54	23.19	27,035,115.55	16.77	21,145,670.49	15.11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0,404,868.71</b>	<b>81.02</b>	<b>131,822,566.89</b>	<b>81.76</b>	<b>110,313,248.83</b>	<b>78.81</b>
固定资产	22,172,543.89	14.92	23,461,002.96	14.55	23,440,960.95	16.75
在建工程	-	-	-	-	593,380.83	0.42
无形资产	4,664,993.21	3.14	4,727,603.53	2.93	4,854,947.39	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0,325.89	0.92	1,216,824.05	0.75	776,144.13	0.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07,862.99	18.98	29,405,430.54	18.24	29,665,433.30	21.19
资产总计	148,612,731.70	100.00	161,227,997.43	100.00	139,978,682.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体规模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公司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81.02%、81.76%和78.81%。2014年，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存货规模相应提高，总资产余额比2013年末增加21,249,315.30元，增长比例为15.18%。公司为生产制造型企业，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上述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为95.14%、95.86%和95.38%。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相对稳定，构成合理。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71,054.45	24,371.13	24,648.50
银行存款	1,734,283.81	11,087,059.37	7,922,282.20
其他货币资金	459,487.10	231,159.00	171,620.00
合计	2,264,825.36	11,342,589.50	8,118,550.70

公司2014年末银行存款余额比2013年末增加766.48万元，主要由于2014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增加1,000万元，2015年5月31日银行存款余额比2014年末减少635.28万元，主要由于公司2015年3月份分配股利800万元导致。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中分别有杭州银行富阳支行的500,000.00元、3,000,000.00元和7,500,000.00元的定期存单被质押，用于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为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

### （二）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170,930.53	10,759,438.38	7,227,019.66
合计	17,170,930.53	10,759,438.38	7,227,019.66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票据号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15-3-5	2015-8-16	2,860,000.00	1040005226095009
2	江西泰德工程有限公司	2015-2-2	2015-8-2	1,000,000.00	3130005137700531
3	珠海共同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3-9	2015-9-9	850,000.00	3060005121230482
4	辽宁福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4-23	2015-10-23	507,799.95	3020005324782921
5	荏平信发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	2014-12-23	2015-6-23	500,000.00	3140005126396279
<b>合计</b>				<b>5,717,799.9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票据号
1	杭州普菲科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2014-9-4	2015-3-4	1,000,000.00	4020005220187598
2	杭州普菲科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2014-9-23	2015-3-23	596,650.00	3070005130775596
3	山东东岳能源交口肥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9-30	2015-3-10	500,000.00	3200005122216519
4	荏平信发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	2014-10-27	2015-4-23	500,000.00	3130005127951061
5	杭州华友电缆有限公司	2014-7-10	2015-1-10	500,000.00	4020005123106060
<b>合计</b>				<b>3,096,65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票据号
1	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10-28	2014-4-22	400,000.00	1020005223061407
2	上海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3-11-13	2014-5-13	312,800.00	3050005322663461
3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2013-10-23	2014-4-23	300,000.00	3130005129974309
4	珠海共同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11	2014-5-11	300,000.00	3080005393725299
5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6	2014-6-6	298,562.60	3140005122780091
<b>合计</b>				<b>1,611,362.60</b>	

### (三) 应收账款

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

别为 61,563,412.27 元、69,254,817.73 元和 51,245,130.09 元。2014 年末余额比 2013 年末增加 18,009,687.64 元,增加了 35.14%,主要由于 2014 年下半年销售收入较 2013 年下半年的增加较多导致,2014 年下半年公司销售收入 6,532 万元,较 2013 年下半年的 5,052 万元增加 29.28%。2015 年 5 月末余额比 2014 年末减少 7,691,405.46 元,主要由于公司 2015 年 1-5 月受春节假期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较少导致。

### 1、应收账款账龄与质量分析

账龄	2015-5-31				
	金额(元)	占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净值(元)
1 年以内	49,844,572.01	74.15%	2,492,228.60	5.00%	47,352,343.41
1-2 年	10,361,789.61	15.42%	1,036,178.96	10.00%	9,325,610.65
2-3 年	5,153,775.53	7.67%	1,030,755.11	20.00%	4,123,020.42
3-4 年	679,147.58	1.01%	339,573.79	50.00%	339,573.79
4-5 年	845,728.00	1.26%	422,864.00	50.00%	422,864.00
5 年以上	331,793.13	0.49%	331,793.13	100.00%	-
<b>合计</b>	<b>67,216,805.86</b>	<b>100.00%</b>	<b>5,653,393.59</b>	<b>8.41%</b>	<b>61,563,412.27</b>

账龄	2014-12-31				
	金额(元)	占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净值(元)
1 年以内	58,763,492.91	78.56%	2,938,174.65	5.00%	55,825,318.26
1-2 年	12,663,342.24	16.93%	1,266,334.22	10.00%	11,397,008.02
2-3 年	1,517,278.11	2.03%	303,455.62	20.00%	1,213,822.49
3-4 年	611,601.60	0.82%	305,800.80	50.00%	305,800.80
4-5 年	1,025,736.33	1.37%	512,868.17	50.00%	512,868.16
5 年以上	213,654.80	0.29%	213,654.80	100.00%	-
<b>合计</b>	<b>74,795,105.99</b>	<b>100.00%</b>	<b>5,540,288.26</b>	<b>7.41%</b>	<b>69,254,817.73</b>

账龄	2013-12-31				
	金额(元)	占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净值(元)
1 年以内	46,379,116.35	84.06%	2,318,955.82	5.00%	44,060,160.53
1-2 年	5,962,534.36	10.81%	596,253.44	10.00%	5,366,280.92
2-3 年	1,479,897.60	2.68%	295,979.52	20.00%	1,183,918.08
3-4 年	1,136,054.33	2.06%	568,027.17	50.00%	568,027.16
4-5 年	133,486.80	0.24%	66,743.40	50.00%	66,743.40
5 年以上	84,238.00	0.15%	84,238.00	100.00%	-
<b>合计</b>	<b>55,175,327.44</b>	<b>100.00%</b>	<b>3,930,197.35</b>	<b>7.12%</b>	<b>51,245,130.09</b>

公司生产的工业控制阀主要应用于工业生产系统中的过程控制,是流体输送系统

的重要控制元件。公司的收款方式主要分为两种。对于小批量的订单，公司通常要求在合同签订后预付 90%的货款，剩余 10%的款项作为质保金，通常于产品安装使用后 1-2 年内收回；对于大批量的订单，公司的收款进度与客户整体生产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密切相关，通常分为以下几步：（1）预收款，于合同签订后收取；（2）发货款，于产品发货至客户指定场所并确认验收无误后收取；（3）安装验收款，于产品在工程建设项目中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4）质保金，于质保期届满后收取，质保期通常为客户工程建设项目完工并运行之日起 1 至 2 年。公司的客户主要处于石油、化工等领域，相关工程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回款周期较长，通常全部款项的收回需要 2-3 年左右。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97.24%、97.52%和 97.55%，账龄结构合理，不存在金额较大的长账龄应收账款。公司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因客户项目延期而尚未收回的款项及质保金尾款。

## 2、应收账款客户分析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48,619.13	1 年以内	5.58
江苏翔盛粘胶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8,930.00	2 年以内	4.51
江苏蓝之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4,400.00	3 年以内	4.40
山西信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1,048.06	1 年以内	3.50
杭州奥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9,231.00	1 年以内	3.06
合计		14,142,228.19		21.0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	非关联方	5,430,463.63	1 年以内	7.26
山西信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3,252.00	1 年以内	5.42
江苏翔盛粘胶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1,930.00	2 年以内	4.66
江苏蓝之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4,400.00	2 年以内	3.95
桐乡合德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86,207.93	1 年以内	3.86
合计		18,806,253.56		25.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昌海生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3,572.20	1年以内	5.39
江苏蓝之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4,400.00	1年以内	5.35
江苏翔盛粘胶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8,460.00	1年以内	5.09
辽宁嘉合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2,650.00	2年以内	4.23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2,527.60	1年以内	3.81
合计		13,171,609.80		23.87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本公司5%及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四) 预付账款

#####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323,531.08	95.74	1,806,096.11	94.73	1,350,778.56	95.24
1-2年	81,238.28	3.35	55,715.77	2.92	13,480.00	0.95
2-3年	11,219.77	0.46	10,000.00	0.52	3,050.00	0.22
3年以上	11,000.00	0.45	34,680.00	1.83	51,000.00	3.59
合计	2,426,989.13	100.00	1,906,491.88	100.00	1,418,308.56	100.00

#####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5名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四川中仪自控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150.00	8.16	1年以内
深圳市嘉辉仪表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200.00	7.10	1年以内
太原汇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800.00	6.71	1年以内
北京东鼎精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00.00	6.00	1年以内
上海山尔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420.00	5.25	1年以内
合计		806,070.00	33.2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九江华福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5.74	1年以内
太原汇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000.00	13.38	1年以内
中海油气(泰州)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0.49	1年以内
永嘉县弘凌泵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980.00	9.44	1年以内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	4.72	1年以内
合计		1,024,980.00	53.7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天津龙源艾纳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000.00	21.50	1 年以内
浙江欧斯特泵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065.00	15.87	1 年以内
杭州新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850.00	12.33	1 年以内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500.00	5.68	1 年以内
阿贝尔化学（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5.64	1 年以内
合计		865,415.00	61.02	

### （五）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2,508,625.88 元、11,524,113.85 元和 21,158,569.33 元，主要为应收公司股东张永亮、吴云兰及宇亮控股的资金占用款。关于公司资金被上述股东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 1、其他应收款各期末明细情况

种类	2015-5-31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0,993.45	90.38	92,367.57	3.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6,930.05	9.62	276,930.05	100.00
合计	2,877,923.50	100.00	369,297.62	12.83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65,771.13	97.66	41,657.28	0.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6,930.05	2.34	276,930.05	100.00
合计	11,842,701.18	100.00	318,587.33	2.69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89,749.08	98.71	31,179.75	0.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6,930.05	1.29	276,930.05	100.00
合计	21,466,679.13	100.00	308,109.80	1.44

##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按组合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组合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①账龄组合

账龄	2015-5-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1,256,168.10	84.49	62,808.41
1-2年	205,591.59	13.83	20,559.16
2-3年	20,000.00	1.35	4,000.00
5年以上	5,000.00	0.34	5,000.00
小计	1,486,759.69	100.00	92,367.57

②其他组合

组合	2015-5-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关联方组合	800,000.00	71.80	-
备用金组合	314,233.76	29.20	-
小计	1,114,233.76	100.0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组合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①账龄组合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242,202.49	49.16	12,110.12
1-2年	245,471.59	49.82	24,547.16
5年以上	5,000.00	1.02	5,000.00
小计	492,674.08	100.00	41,657.28

②其他组合

组合	2014-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关联方组合	10,900,500.00	98.44	-
备用金组合	172,597.05	1.56	-
小计	11,073,097.05	100.0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组合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①账龄组合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 年以内	523, 595. 08	99. 05	26, 179. 75
5 年以上	5, 000. 00	0. 95	5, 000. 00
小计	528, 595. 08	100. 00	31, 179. 75

### ②其他组合

组合	2013-12-31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关联方组合	20, 661, 154. 00	100. 00	-

公司在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现关联方组合、备用金组合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理由
富阳利华造纸厂	276, 930. 05	276, 930. 05	100. 00	该公司已破产，收回款项可能性小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理由
富阳利华造纸厂	276, 930. 05	276, 930. 05	100. 00	该公司已破产，收回款项可能性小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理由
富阳利华造纸厂	276, 930. 05	276, 930. 05	100. 00	该公司已破产，收回款项可能性小

###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张永亮	关联方	个税代垫款	640, 000. 00	1 年以内	22. 28
罗俊	非关联方	借款	500, 000. 00	1 年以内	17. 40
富阳利华造纸厂	非关联方	借款	276, 930. 05	5 年以内	9. 64
吴云兰	关联方	个税代垫款	160, 000. 00	1 年以内	5. 57

河南亿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3.47
<b>合计</b>			<b>1,676,930.05</b>		<b>58.36</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张永亮	关联方	借款	9,899,000.00	1年以内	83.59
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	1,001,500.00	1年以内	8.46
富阳利华造纸厂	非关联方	借款	276,930.05	5年以上	2.34
庄莎	非关联方	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1.69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2年	0.84
<b>合计</b>			<b>11,477,430.05</b>		<b>96.92</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张永亮	关联方	借款	20,661,154.00	1年以内	96.25
富阳利华造纸厂	非关联方	借款	276,930.05	5年以上	1.29
蒋蓉	非关联方	借款	150,000.00	1年以内	0.70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0.47
北京安贞大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房租押金	85,471.59	1年以内	0.40
<b>合计</b>			<b>21,273,555.64</b>		<b>99.11</b>

## （六）存货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5-5-31	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2014-12-31	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2013-12-31	占存货总额的比例
原材料	19,286,772.00	51.56%	13,649,392.09	46.36%	11,329,309.06	50.60%
库存商品	14,491,507.49	38.74%	12,905,067.16	43.83%	8,923,899.04	39.86%
在产品	3,627,005.90	9.70%	2,889,187.45	9.81%	2,136,559.25	9.54%
<b>合计</b>	<b>37,405,285.39</b>	<b>100.00%</b>	<b>29,443,646.70</b>	<b>100.00%</b>	<b>22,389,767.35</b>	<b>100.00%</b>
减：存货跌价准备	2,935,199.85		2,408,531.15		1,244,096.86	
<b>净额</b>	<b>34,470,085.54</b>		<b>27,035,115.55</b>		<b>21,145,670.49</b>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在产品构成。原材料主要为公司为生产经营而采购的阀门阀体、零配件及钢材等，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按照客户订单生产完成

的成套阀门设备及外销铸件产品。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37,405,285.39元、29,443,646.70元和22,389,767.35元，存货余额逐步增长，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生产规模逐渐扩大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正在执行的订单金额分别为4,764万元、3,127万元及2,672万元，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增长情况与正在执行的订单金额一致。

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模式，根据订单情况安排采购、设计及生产，公司产品均有订单支撑，售价确定且毛利率较高，发生减值的可能性较小；除部分通用原材料外，公司原材料均为根据订单需求临时采购，未来均可用于正常生产活动。公司对上述产品进行了跌价准备计提。公司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2,935,199.85元、2,408,531.15元和1,244,096.86元。

## （七）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工具	4.00-5.00	5.00	19-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0-5.00	5.00	19-31.67

### 2、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 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房屋及建筑物	11,284,406.46	-	-	-	11,284,406.46
机器设备	19,410,336.15	33,333.34	-	-	19,443,669.49
运输工具	7,076,650.85	-	-	-	7,076,650.8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17,636.65	320,725.22	-	-	2,138,361.87
合计	39,589,030.11	354,058.56	-	-	39,943,088.67
累计折旧		计提		处置或报废	
房屋及建筑	2,762,173.38	223,337.20	-	-	2,985,510.58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物					
机器设备	7,896,778.30	743,790.20	-	-	8,640,568.50
运输工具	4,292,826.01	522,544.89	-	-	4,815,370.9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76,249.46	152,845.34	-	-	1,329,094.80
合计	16,128,027.15	1,642,517.63	-	-	17,770,544.78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522,233.08				8,298,895.88
机器设备	11,513,557.85				10,803,100.99
运输工具	2,783,824.84				2,261,279.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641,387.19				809,267.07
合计	23,461,002.96				22,172,543.89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账面原值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房屋及建筑物	10,338,094.93	204,708.70	741,602.83	-	11,284,406.46
机器设备	18,312,695.89	811,623.79	286,016.47	-	19,410,336.15
运输工具	5,811,377.88	1,411,192.97	-	145,920.00	7,076,650.8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80,408.95	363,665.52	-	26,437.82	1,817,636.65
合计	35,942,577.65	2,791,190.98	1,027,619.30	172,357.82	39,589,030.11
累计折旧		计提		处置或报废	
房屋及建筑物	2,243,329.18	518,844.20	-	-	2,762,173.38
机器设备	6,126,171.96	1,770,606.34	-	-	7,896,778.30
运输工具	3,276,049.67	1,053,256.34	-	36,480.00	4,292,826.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6,065.89	329,794.24	-	9,610.67	1,176,249.46
合计	12,501,616.70	3,672,501.12	-	46,090.67	16,128,027.15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094,765.75				8,522,233.08
机器设备	12,186,523.93				11,513,557.85
运输工具	2,535,328.21				2,783,824.84
电子及其他设备	624,343.06				641,387.19
合计	23,440,960.95				23,461,002.96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136,594.93	201,500.00	-	-	10,338,094.93
机器设备	14,455,830.95	3,856,864.94	-	-	18,312,695.89
运输工具	4,934,897.75	876,480.13	-	-	5,811,377.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60,056.31	220,352.64	-	-	1,480,408.95
合计	30,787,379.94	5,155,197.71	-	-	35,942,577.65
累计折旧		计提		处置或报废	
房屋及建筑物	1,761,043.22	482,285.96	-	-	2,243,329.18
机器设备	4,718,411.17	1,407,760.79	-	-	6,126,171.96
运输工具	2,364,347.64	911,702.03	-	-	3,276,049.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87,235.23	268,830.66	-	-	856,065.89
合计	9,431,037.26	3,070,579.44	-	-	12,501,616.70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375,551.71				8,094,765.75
机器设备	9,737,419.78				12,186,523.93
运输工具	2,570,550.11				2,535,328.21
电子及其他设备	672,821.08				624,343.06
合计	21,356,342.68				23,440,960.95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用的机器设备。2013 年公司新增机器设备 3,856,864.94 元，主要为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及加工精度而购买的阀体加工设备及数控车床设备。2014 年公司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的固定资产金额为 1,027,619.30 元，主要为扩建的厂房及新建的阀门流量检测装置。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房产证编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元)	净值(元)	抵押合同编号
富房权证初字第 170101 号	铸造厂房	6,256,995.25	4,993,864.36	富阳人抵 035 号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27 号	办公楼	1,437,478.40	818,411.18	027C1102013001651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30 号	金工厂房	1,242,884.00	578,717.81	027C1102013001651
富房权证更字第 201031 号	装配厂房	995,352.28	699,857.08	027C1102013001651
合计		9,932,709.93	7,090,850.43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用于扩大产能，增加产品产量，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已达：2013 年 90.00%、2014 年 88.00%、2015 年 1-5 月 90.50%，为了

提高各类工业控制阀的产量，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增加生产用固定资产却有必要；

公司长期资产后续均投入了公司生产，资金来源于公司自筹，房屋建筑物已全部取得房产证；

## （八）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年限、摊销率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00	2.00
软件	5.00	20.00

### 2、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b>账面原值</b>		<b>购置</b>	<b>处置</b>	
软件	228,881.65			228,881.65
土地使用权	5,523,566.80			5,523,566.80
合计	5,752,448.45			5,752,448.45
<b>累计摊销</b>		<b>计提</b>	<b>处置</b>	
土地使用权	877,380.65	46,029.73		923,410.38
软件	147,464.27	16,580.59		164,044.86
合计	1,024,844.92	62,610.32		1,087,455.24
<b>账面价值</b>				
土地使用权	4,646,186.15			4,600,156.42
软件	81,417.38			64,836.79
合计	4,727,603.53			4,664,993.21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b>账面原值</b>		<b>购置</b>	<b>处置</b>	
土地使用权	5,523,566.80			5,523,566.80
软件	208,247.88	20,633.77		228,881.65
合计	5,731,814.68	20,633.77		5,752,448.45
<b>累计摊销</b>		<b>计提</b>	<b>处置</b>	
土地使用权	766,909.31	110,471.34		877,380.65
软件	109,957.98	37,506.29		147,464.27
合计	876,867.29	147,977.63		1,024,844.92
<b>账面价值</b>				
土地使用权	4,756,657.49			4,646,186.15
软件	98,289.90			81,417.38
合计	4,854,947.39			4,727,603.53

##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b>账面原值</b>		<b>购置</b>	<b>处置</b>	
土地使用权	5,523,566.80			5,523,566.80
软件	191,153.86	17,094.02		208,247.88
合计	5,714,720.66	17,094.02		5,731,814.68
<b>累计摊销</b>		<b>计提</b>	<b>处置</b>	
土地使用权	656,437.97	110,471.34		766,909.31
软件	69,163.11	40,794.87		109,957.98
合计	725,601.08	151,266.21		876,867.29
<b>账面价值</b>				
土地使用权	4,867,128.83			4,756,657.49
软件	121,990.75			98,289.90
合计	4,989,119.58			4,854,947.39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元)	净值(元)	抵押合同编号
富国用(2014)第000368号	土地使用权	4,322,628.80	3,681,438.86	富阳人抵035号
富国用(2015)第005521号	土地使用权	1,200,938.00	918,717.57	027C1102013001651
合计		5,523,566.80	4,600,156.43	

## (九) 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元)
厂房扩建工程	593,380.83		593,380.83

注：2014 年末、2015 年 5 月 31 日，在建工程账面无余额。

##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4-12-31
厂房扩建工程	593,380.83	148,222.00	741,602.83		
阀门流量测试 装置		286,016.47	286,016.47		
合计	593,380.83	434,238.47	1,027,619.30		

工程名称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3-12-31
厂房扩建工程		593,380.83			593,380.83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坏账准备	848,009.04	5,653,393.59	831,043.24	5,540,288.26	589,529.60	3,930,197.35
存货跌价准备	440,279.98	2,935,199.85	361,279.67	2,408,531.15	186,614.53	1,244,096.86
可抵扣 亏损	82,036.87	328,147.48	24,501.14	98,004.54	-	-
合计	1,370,325.89	8,916,740.92	1,216,824.05	8,046,823.95	776,144.13	5,174,29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可抵扣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导致。

####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 (1) 坏账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二、(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之“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2) 存货跌价准备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二、(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之“12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时间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	2013年	3,037,955.33	1,760,992.75	-	560,640.93	4,238,307.15

备	2014年	4,238,307.15	1,642,868.44	-	22,300.00	5,858,875.59
	2015年1-5月	5,858,875.59	163,815.62	-	-	6,022,691.21
存货跌价准备	2013年	-	1,244,096.86	-	-	1,244,096.86
	2014年	1,244,096.86	1,164,434.29	-	-	2,408,531.15
	2015年1-5月	2,408,531.15	526,668.70	-	-	2,935,199.85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债务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57.59	48,000,000.00	56.52	38,000,000.00	52.22
应付票据	500,000.00	0.63	3,000,000.00	3.53	7,500,000.00	10.31
应付账款	19,662,915.39	24.62	19,684,605.50	23.18	20,399,013.05	28.03
预收款项	8,581,385.28	10.74	7,121,869.73	8.39	3,560,308.21	4.89
应付职工薪酬	1,503,542.16	1.88	1,439,123.79	1.69	1,135,417.02	1.56
应交税费	3,006,220.17	3.76	5,063,907.33	5.96	1,967,324.62	2.70
应付利息	466,430.54	0.58	92,584.69	0.11	70,417.87	0.10
其他应付款	154,144.28	0.19	517,784.38	0.61	134,224.75	0.18
<b>流动负债合计</b>	<b>79,874,637.82</b>	<b>100.00</b>	<b>84,919,875.42</b>	<b>100.00</b>	<b>72,766,705.52</b>	<b>100.00</b>
<b>负债合计</b>	<b>79,874,637.82</b>	<b>100.00</b>	<b>84,919,875.42</b>	<b>100.00</b>	<b>72,766,705.52</b>	<b>100.00</b>

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构成，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合计占总负债比例为93.58%、91.62%和95.45%。公司负债结构相对稳定，构成较为合理。

###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抵押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保证并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	48,000,000.00	38,000,000.00

公司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公司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五、(六) 固定资产及 (七) 无形资产”。

## (二)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3,0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3,000,000.00	7,500,000.00

公司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存在向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再由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背书给本公司，公司将承兑汇票贴现获取现金的情形，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 1,000 万元、650 万元、50 万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为 50 万元人民币。公司采用上述票据融资行为系因为当地部分银行在向公司发放银行借款时，并非全额发放货币资金，而要求留存部分资金作为保证金，并同意公司以该笔资金作为保证金开具承兑汇票。

公司各期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清单如下：

### ① 2013 年度：

出票行	承兑票号	票面金额 (元)	签发日期	到期日期	出票人	收款人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7560	2,000,000.00	2013-6-5	2013-12-4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47	2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48	2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49	2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0	2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1	2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2	3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3	3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4	3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5	3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6	3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7	5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8	5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59	5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60	5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28688361	50,000.00	2013-8-13	2014-2-12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2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3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4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5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6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7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8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79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0	3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1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2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3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4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5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6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7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8	2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89	1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90	1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91	1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富阳支行	32184092	10,000.00	2015-2-10	2015-8-10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0.00				

公司采用上述票据融资行为系因当地部分银行在向公司发放银行借款时，并非全额发放货币资金，而要求留存部分资金作为保证金，并同意公司以该笔资金作为保证金开具承兑汇票，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均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未制定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来规范银行承兑汇票的开具；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无贸易背景的承兑汇票已完成解付，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付情况。

报告期内，采用该等票据融资，公司支付的票据贴现利息为 385,635.00 元，若按银行同期借款利率取得等额的银行借款，公司需支付的借款利息为 476,000.00 元，差

异 90,365.00 元，差异额很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小；且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不高，2013 年、2014 年分别为 51.98%、54.06%，而营业收入分别达 9,789.59 万元，11,127.2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85.83 万元、909.61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若不采用该等票据融资方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与第三方之间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虽违反了《票据法》第十条有关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的规定，但鉴于：

1、公司使用上述票据系以融资为目的，所融得的款项全部用于公司的正常商业经营，未用作其他用途。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取得任何个人利益；

2、公司已向银行按期偿还全部借款，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给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或风险，公司不会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相关银行承担赔偿责任；

3、《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规定：“有下列票据欺诈行为之一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伪造、变造票据的；（2）故意使用伪造、变造的票据的；（3）签发空头支票或者故意签发与其预留的本名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4）签发无可靠资金来源的汇票、本票，骗取资金的；（5）汇票、本票的出票人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6）冒用他人的票据，或者故意使用过期或者作废的票据，骗取财物的；（7）付款人同出票人、持票人恶意串通，实施前六项所列行为之一的”。《票据法》第一百零三条规定：“有前条所列行为之一，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进行金融票据诈骗活动，数额较大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金或者没收财产：（1）明知是伪造、变造的汇票、本票、支票而使用的；（2）明知是作废的汇票、本票、支票而使用的；（3）冒用他人的汇票、本票、支票的；（4）签发空头支票或者与其预留印鉴不

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5）汇票、本票的出票人签发无资金保证的汇票、本票或者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使用伪造、变造的委托收款凭证、汇款凭证、银行存单等其他银行结算凭证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不属于上述《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所规定的行为，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4、2015年3月至今，公司未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公司亦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

5、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的声明“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科技”，其前身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在我行开具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已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由该等票据所产生的永盛科技与我行之间的相关债权债务关系已清偿完毕，该等票据不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永盛科技未因上述行为给银行及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

6、公司已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董事会、2015年10月8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查确认了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票据融资行为融得的相关款项全部用于支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有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都已经全部解付，不存在逾期及欠付情况，并且从2015年3月至今，公司未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之行为。同时，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确认在公司日后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将规范融资行为，杜绝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者遭受任何损失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等违反法律规定的票据融资行为；

综上所述，公司发生的上述票据融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因此，上述票据融资行为对公司的本次股份挂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申道律师认为，永盛科技虽然存在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但发生的上述票据融资行为系为解决企业快速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需求问题按照相关银行要求而作出，公司已向相关银行全额存入保证金，且有相关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说明及承诺，同时公司制定了相关的规章制度及防范措施，永盛科技不规范使用票据之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对公司股份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 （三）应付账款

#### 1、报告期内，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38,332.63	94.28%	18,766,667.07	95.34%	18,867,991.00	92.49%
1-2年	403,425.55	2.05%	300,607.04	1.53%	440,247.66	2.16%
2-3年	201,183.82	1.02%	98,658.00	0.50%	160,502.54	0.79%
3年以上	519,973.39	2.64%	518,673.39	2.63%	930,271.85	4.56%
合计	19,662,915.39	100.00%	19,684,605.50	100.00%	20,399,013.05	100.00%

####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前5名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绍兴县红良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0,635.09	1年以内	8.29%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6,307.20	1年以内	8.27%
奉化顺盛精铸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9,392.25	1年以内	4.73%
常熟市华夏仪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6,230.00	1年以内	2.93%
杭州唐能阀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1,110.31	1年以内	2.80%
合计		5,313,674.85		27.0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0,486.20	1年以内	7.27%
绍兴县红良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864.51	1年以内	6.25%
杭州骏平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6,048.50	1年以内	5.31%

奉化顺盛精铸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9,360.56	1年以内	5.23%
杭州鼎海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	1年以内	3.40%
<b>合计</b>		<b>5,406,759.77</b>		<b>27.47%</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杭州昌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1,151.70	1年以内	12.07%
奉化顺盛精铸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6,256.78	1年以内	7.19%
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1,119.20	1年以内	6.33%
绍兴县红良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9,744.09	1年以内	6.08%
湖州南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4,464.42	1年以内	4.63%
<b>合计</b>		<b>7,402,736.19</b>		<b>36.29%</b>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材料及零配件采购款，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合计占比分别为27.02%、27.47%和36.29%，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四）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795,365.28	79.19%	5,234,545.73	73.50%	3,435,502.13	96.49%
1-2年	1,691,520.00	19.71%	1,789,304.00	25.12%	7,875.00	0.22%
2-3年	-	0.00%	3,520.00	0.05%	8,960.48	0.25%
3年以上	94,500.00	1.10%	94,500.00	1.33%	107,970.60	3.03%
<b>合计</b>	<b>8,581,385.28</b>	<b>100.00%</b>	<b>7,121,869.73</b>	<b>100.00%</b>	<b>3,560,308.21</b>	<b>100.00%</b>

预收账款为公司签署销售合同后向客户预收取的货款。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预收货款主要为合同签订后客户调整自身工程项目建设进度要求企业暂缓发货导致。

#####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前5名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7,933.50	1年以内	32.14%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8,000.00	1-2年	13.84%

江西泰德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026.00	1年以内	7.12%
辽宁福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799.95	1年以内	5.92%
内蒙古宏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年	5.83%
<b>合计</b>		<b>5,564,759.45</b>		<b>64.8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3,788.50	1年以内	35.86%
上海博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9,300.00	1年以内	24.98%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8,000.00	1-2年	16.68%
内蒙古宏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年	7.02%
上海立得催化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540.30	1年以内	1.65%
<b>合计</b>		<b>6,138,628.80</b>		<b>86.19%</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辽宁绿地国丰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8,000.00	1年以内	33.37%
内蒙古宏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14.04%
亚洲硅业（青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500.00	1年以内	10.41%
河北海特伟业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年以内	7.58%
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656.80	1年以内	3.36%
<b>合计</b>		<b>2,448,156.80</b>		<b>68.76%</b>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37,339.89	-	-
盈余公积	-	2,463,324.46	1,544,410.58
未分配利润	200,753.99	23,844,797.55	15,667,566.03
<b>股东权益合计</b>	<b>68,738,093.88</b>	<b>76,308,122.01</b>	<b>67,211,976.61</b>

2015年5月19日，永盛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确认截至2015年3月31日，永盛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8,537,339.89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8,718.65万元。全体股东同意以经审计的永盛有限净资产中的5,000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并折合为变

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发起人股本），剩余净资产 18,537,339.89 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此次净资产折合股份的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2669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注册号为 330183000000332 的《营业执照》。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如下：

#### 1、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0.00%

#### 2、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	与本公司关系
张永亮、吴云兰夫妇	实际控制人

具体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3、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杰优投资	股东	25.00
张永亮	董事长、总经理	13.75
吴云兰	董事	10.00

#### 4、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持股比例（%）
1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张永亮	2014-9-18	100.00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1	张永亮	董事长、总经理
2	吴云兰	董事
3	巴荣明	董事、副总经理

4	余美娅	董事、财务总监
5	吴国军	董事
6	吴强	监事会主席
7	许春良	监事
8	张菁	职工代表监事

此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为公司关联方。

## （二）关联方交易

### 1、关联担保情况

2014年12月1日，张永亮、吴云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富阳2014人个保403），张永亮、吴云兰为公司自2014年12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1日止与该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在最高额2,500万元范围内提供保证担保。

2014年2月21日，张永亮、吴云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富阳2014人个保068），张永亮、吴云兰为公司自2014年2月21日起至2015年2月21日止与该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在最高额800万元范围内提供保证担保。

2013年1月10日，张永亮、吴云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富阳2013人个保016），张永亮、吴云兰为公司自2013年1月10日起至2014年1月9日止与该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在最高额1,000万元范围内提供保证担保。

2013年7月10日，张永亮、吴云兰、公司与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担保服务合同，约定由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在2013年7月10日起至2014年7月10日止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的银行借款提供总额为1,000万元的保证担保，同时由张永亮、吴云兰向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4年7月16日，张永亮、吴云兰、公司与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担保服务合同，约定由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在2014年7月16日起至2015年7月15日止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的银行借款提供总额为1,000万元的保证担保，同时由张永亮、吴云兰向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出资金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此外，公司于2014年12月向股东吴云兰借入资金35万元，并于2015年2月归还了上述款项。

## 3、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	-	1,001,500.00	-
张永亮	640,000.00	9,899,000.00	20,661,154.00
吴云兰	160,000.00	-	-
合计	800,000.00	10,900,500.00	20,661,154.00

## 4、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吴云兰	-	350,000.00	-
合计	-	350,000.00	-

上述关联交易中，均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 （三）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 1、关联交易的合规性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方资金拆借等事项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已由2015年7月20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得到了相应的批准，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借，均得到了相应的披露，不存在公司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和 2015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创立大会）批准通过了《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授权、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执行，规范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已签署《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有损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以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尽可能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永盛科技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批准程序，保证流程合规性及交易价格公允性。”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存在为非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元)	借款到期日
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	富阳新丰包装材料 有限公司	工行富阳支行	5,000,000.00	2015-6-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富阳新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已经归还上述借款，公司担保责任已经解除。

##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聘请了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股份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坤元评报天源评报字[2015]第 0140 号的评估报告。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8,718.65 万元，评估增值 1,864.90 万元，增值率为 27.21%。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2015年2月27日，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利润分配决议，决定按持股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合计800万元，其中股东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400万元，股东张永亮320万元，股东吴云兰80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股利分配情况。上述股利已于2015年3月27日发放完毕。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不变。

## 十二、控股子公司情况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持有表决比例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500.00万元	气动控制阀、电动控制阀、高温高压控制阀技术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或2015年5月31日：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收入总额	净利润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4,765,635.06	4,675,936.39	-	-231,070.21

2014年度或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收入总额	净利润
杭州永盛科技有限公司	198,285.22	-92,993.40	-	-92,993.40

##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一）国内经济复苏不确定性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受经济结构调整影响，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有所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上半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比率分别为7.7%、7.4%和7.0%，经济转型和结构调整的阵痛仍在继续，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虽然我国政府推出了一系列的稳增长调结构的政策措施，使我国整体宏观经济出现了缓中趋稳的态势，但是经济复苏的进程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生产的工业控制阀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医药、天然气等行业，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主要取决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情况，整体上与宏观经济增速密切相关。如果中国经济未能实现有效复苏，增速继续放缓，阀门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乏力，则阀门行业的市场需求将较为疲软，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可能面临下滑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不断开发新产品，以满足更多行业的需求；不断提高产品质量，留住老客户，发展新客户，积极应对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 （二）技术风险

我国中高端阀门是伴随着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发展起来的。近几年，行业中的领先企业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攻关，具备了一定科研开发和制造实力，在某些中高端阀门应用领域逐步打破国外的技术垄断，可以满足国内重点工业和基础建设的需求。但是，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仍然偏低，部分关键设备仍需要进口，国产中高端阀门的占比仍然不高，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同时，随着阀门产品在各种严苛环境中越来越频繁地使用，用户对产品的稳定性、控制精度、可使用年限等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如果企业不能及时按照客户需求研发出性能更稳定、适用环境更广的新产品，或者研发的新产品不能迅速推广应用，将对企业竞争力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引进人才、增强研发能力，紧跟着国内外先进技术的步伐，不断开拓创新，研究开发性能更稳定、使用环境更广泛的新产品。

### （三）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阀门行业内的生产厂家众多，虽然在部分高端产品应用领域市场集中度相对

较高，但是在中低端产品应用领域，阀门企业竞争激烈。整体而言，我国阀门行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技术水平及制造设备相对落后，专业化程度偏低，未来行业整合势在必行，小规模、技术力量薄弱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而在短期内，行业内的过度竞争将直接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面对市场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市场需求的发展趋势，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通过研究新技术和研制新产品，以此巩固公司现有的技术壁垒，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以产品质量取胜，加强公司的竞争能力，提升市场份额。

#### **（四）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指导价格以成本加上合理毛利方式确定，通常情况下公司从接受订单到完成发货、确认销售收入需要 1-6 个月左右的时间，公司根据生产进度进行原材料的采购，若原材料价格在公司承接订单后有所变化，则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产生影响。公司阀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阀体、阀盖、阀座等钢铁铸件，其价格受钢铁价格影响较大。报告期内钢铁价格持续下降，2015 年 5 月末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较 2013 年初下降超过 35%，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了较为积极的影响。目前，钢材价格仍处于较低水平，如果未来钢材价格上升，可能会在短期内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在获得销售订单时基本可以锁定成本，通过及时进行采购可以避免原材料成本波动的风险。同时，公司也与供应商保持较为紧密的合作，与供应商之间有加强的议价能力，未来也将逐步提高公司与客户的议价能力，在合同中将原材料成本风险转移。

#### **（五）应收账款形成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保持较高水平，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1.43%、42.95%和 36.6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67,216,805.86 元，其中账龄在 1-2 年的比例为 15.42%。虽然公司已经根据应收账款账龄情况计提了坏账准备，并且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大中型企业，信誉情况良好，但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或者客户经营情况发生恶化，

客户没有能力支付对应货款，则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增加的风险，对公司利润水平及资金周转将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保持稳健的应收账款政策，加大催款力度，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水平，及时收回应收款。

#### **（六）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订单规模的不断增加，公司存货规模也不断增加。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净值为 34,470,085.54 元，占流动资产及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8.63%和 23.19%。公司产品均为非标准化的定制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要求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并组织生产，除部分通用型原材料有一定备货外，公司主要存货均有相应的销售订单支撑，发生跌价的风险较小，但如果出现客户违约等情况，公司生产的产品无法及时销售，可能导致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从而对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继续保持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加强存货管理水平，保持生产所需的合理的备货量，积极关注市场行情的波动情况，来调节自身的存货结构。

#### **（七）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 2008 年以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开始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并于 2011 年和 2014 年相继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有效期至 2017 年。如若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资质，公司不能再获得同等幅度的税收优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密切关注国家所得税优惠政策的相关情况，不断加强自身的研发投入，以使研发水平继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标准。同时，公司也将不断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使公司经营业绩受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影响不断缩小。

####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股公司 4,937.5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98.75%。虽然目前股份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表决权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决策，这些决策可能偏离企业、中小股东、员工、上下游客户的最佳利益目标。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制定并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权利，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九）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及其控制的企业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合计占用公司资金余额分别为800,000.00元，10,900,500.00元和20,661,154.00元。截至2015年6月末，公司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已向公司归还相关资金。为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已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不再发生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未再发生公司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但仍然不能排除公司股东在未来期间发生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可能性。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规范经营意识，以确保今后不因此类事项给公司经营造成不必要的风险以及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 （十）票据违规使用风险

公司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2月存在向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再由富阳特莱姆阀业有限公司背书给本公司，公司将承兑汇票贴现获取现金的情形，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1,000万元、650万元、50万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无真实交易背景汇票的金额为50万元人民币。公司采用上述票据融资行为

系当地部分银行在向公司发放银行借款时，并非全额发放货币资金，而要求留存部分资金作为保证金，并同意公司以该笔资金作为保证金开具承兑汇票所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无贸易背景的承兑汇票均已完成解付，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付情况。公司与第三方之间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虽违反了《票据法》第十条有关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的规定，但鉴于：1、公司使用上述票据系以融资为目的，所融得的款项全部用于公司的正常商业经营，未用作其他用途。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取得任何个人利益；2、公司已向银行按期偿还全部借款，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给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或风险，公司不会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相关银行承担赔偿责任；3、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不属于《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所规定的行为，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4、2015年3月至今，公司未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公司亦未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5、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的声明“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科技”，其前身浙江永盛仪表有限公司）在我行开具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已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由该等票据所产生的永盛科技与我行之间的相关债权债务关系已清偿完毕，该等票据不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永盛科技未因上述行为给银行及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6、公司已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董事会、2015年10月8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查确认了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票据融资行为融得的相关款项全部用于支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有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都已经全部解付，不存在逾期及欠付情况，并且从2015年3月至今，公司未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之行为。同时，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确认在公司日后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将规范融资行为，杜绝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夫妇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上述票据融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者遭受任何损失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等违反法律规定的票据融资行为。因此，公司发生的上述票据融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但仍不排除有关部

门对公司进行处罚，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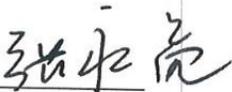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票据行为,但公司已清理完毕,对所有票据进行解付,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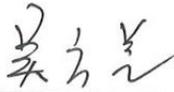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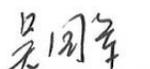
董事：

  
张永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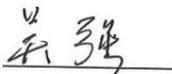
  
吴云兰

  
巴荣明

  
余美娅

  
吴国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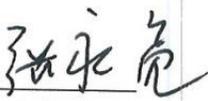
监事：

  
吴强

  
许春良

  
张普

高级管理人员：

  
张永亮

  
巴荣明

  
余美娅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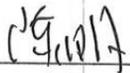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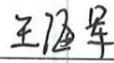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陈明

项目小组成员：

  
王海军

  
张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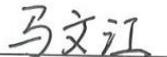
  
詹珀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马文江

  
施泽珍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杨邹华



2015年11月12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谢贤庆

  
张滨滨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余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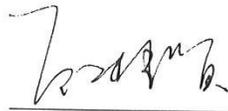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1月12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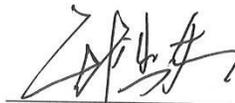


顾桂贤



叶冰影

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钱幽燕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